

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2]29439 号

目 录

审计报告——1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4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7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2]29439 号

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岭民爆”或“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相关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公允反映了南岭民爆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南岭民爆，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事项—编制基础及对审计报告使用的限制

我们提醒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本报告所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根据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本报告仅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使用，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使其

审计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2]29439 号

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南岭民爆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南岭民爆、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南岭民爆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南岭民爆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南岭民爆不能持续经营。

审计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2]29439 号

（5）评价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南岭民爆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智清
430300020016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周曼
110100500006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洋
110101500082



南岭民爆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金额单位：元

南岭民爆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备考

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借款

债

金额单位：元

法定代表人: /

9,45

10/11/20

Handwritten signature: *[Signature]*

备考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湖南南岭民爆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21年	附注编号
一、营业总收入	7,076,327,968.72	
其中：营业收入	7,076,327,968.72	七、（三十八）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425,821,671.51	
其中：营业成本	5,250,865,956.70	七、（三十八）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5,767,043.43	七、（三十九）
销售费用	133,448,219.65	七、（四十）
管理费用	676,154,893.07	七、（四十一）
研发费用	233,715,029.60	七、（四十二）
财务费用	85,870,529.06	七、（四十三）
其中：利息费用	81,613,769.67	七、（四十三）
利息收入	4,708,788.06	七、（四十三）
加：其他收益	26,644,194.79	七、（四十四）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960,276.43	七、（四十五）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271,664.18	七、（四十五）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88,479.72	七、（四十六）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9,151,198.13	七、（四十七）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23,892.87	七、（四十八）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405,335.01	七、（四十九）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72,229,492.16	
加：营业外收入	9,475,500.48	七、（五十）
减：营业外支出	30,747,885.09	七、（五十一）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50,957,107.55	
减：所得税费用	109,556,898.76	七、（五十二）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1,400,208.79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4,982,452.4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1,400,208.7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7,508,648.8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3,891,559.9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200,404.18	七、（三十七）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231,715.45	七、（三十七）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296,155.02	七、（三十七）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4,015,335.51	七、（三十七）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020.00	七、（三十七）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2,328,510.53	七、（三十七）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64,439.57	七、（三十七）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8,413.29	七、（三十七）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45,000.00	七、（三十七）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661,026.28	七、（三十七）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1,311.27	七、（三十七）
七、综合收益总额	566,600,612.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22,740,364.3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3,860,248.6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经湖南省人民政府批准（湘政函【2001】第129号），由湖南省南岭化工厂（已改制为湖南省南岭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主发起人，联合中国新时代控股（集团）公司（2017年11月更名为中国新时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金奥博科技有限公司（2016年3月改制为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湖南中人爆破工程有限公司和自然人吕春绪先生等以发起方式组建的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于2001年8月10日经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核准注册登记，注册号码43000000004508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00073051349XL。公司发起人股份总额为4,375.56万股，其中：湖南省南岭化工厂以经营性净资产认购4,215.56万股，占总股本的96.34%；中国新时代控股（集团）公司以现金认购80万股，占总股本的1.83%；深圳市金奥博科技有限公司以现金认购24万股，占总股本的0.55%；湖南中人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现金认购40万股，占总股本的0.91%；自然人吕春绪先生以现金认购16万股，占总股本的0.37%。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证监发行字【2006】140号），于2006年12月11日以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9.38元，首次公开发行1,500万股A股股票，发行后股本总额为5,875.56万股，其中：湖南省南岭化工厂占股本总额的71.75%，中国新时代控股（集团）公司占股本总额的1.36%，深圳市金奥博科技有限公司占股本总额的0.41%，湖南中人爆破工程有限公司占股本总额的0.68%，自然人吕春绪先生占股本总额的0.27%，社会公众占股本总额的25.53%。公司股票于2006年12月22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002096，股票简称“南岭民爆”。

根据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2007年度末股本58,755,600股为基数，以2008年5月20日为股权登记日、2008年5月21日为除权除息日，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转增29,377,800股。转增后的公司股本总额为88,133,400股。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88,133,400元。

根据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2008年度末股本88,133,400股为基数，以2009年5月14日为股权登记日、2009年5月15日为除权除息日，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转增44,066,700股。转增后的公司股本总额为132,200,100股。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132,200,100元。

根据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 2011 年度末股本 132,200,100 股为基数，以 2012 年 6 月 14 日为股权登记日、2012 年 6 月 15 日为除权除息日，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0 股，合计送红股 132,200,100 股，送红股后的公司股本总额为 264,400,200 股。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264,400,200 元。

2012 年 9 月 12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 2012 年第 22 次工作会议审核，本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获得有条件通过。

2012 年 10 月 26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核准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向湖南神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1395 号），核准本公司向湖南神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斧投资”）发行 86,492,900 股股份、向湖南湘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行 4,013,000 股股份、向湖南轻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行 3,484,200 股股份、向湖南高新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 3,371,800 股股份、向津杉华融（天津）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2019 年 9 月更名为华菱津杉（天津）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2,247,900 股股份、向桂阳县民用爆破器材专营公司（2020 年 10 月更名为桂阳县民用爆破器材专营有限公司）发行 2,193,800 股股份、向湖南水口山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发行 2,140,300 股股份、向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行 1,337,700 股股份、向湖南柿竹园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发行 802,600 股股份、向湖南瑶岗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发行 802,600 股股份，共计发行 106,886,800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本次股份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371,287,000 股，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371,287,000 元，业经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中审国际验字【2012】第 01020252 号《验资报告》。

2021 年 9 月 8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公司拟向 116 名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 889.12 万股，2021 年 9 月 23 日，公司收到湖南湘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转发的《关于对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湘国资考核函【2021】185 号）。2021 年 9 月 24 日，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提案》等相关提案。2021 年 11 月 24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临时）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本次股权激励出资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职业字【2021】44330 号验资报告，公司增加股本 8,891,2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80,178,200.00 元。

本公司属于制造行业。主要经营活动：研制、开发、生产、销售民用爆破器材（生产、销售按许可证核定的期限和范围从事经营）；生产、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和监控化学品）；包装材料、建筑装饰材料、五金机电器材、工程施工材料、机械设备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和相关的技术服务；高新技术成果产业化；货物、设备及技术进出口业务；煤炭及制品、非金属矿及制品、金属及金属矿的批发；农业机械、初级农产品的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注册地址：双牌县泅泊镇双北路6号，法定代表人：曾德坤。

本公司将中国葛洲坝集团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普力”或“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及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纳入本次备考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序号	子公司名称	级次	简称	2021年12月31日是否纳入合并
一、原上市公司下属公司				
1	湖南岳阳南岭民用爆破服务有限公司	一级	岳阳南岭爆破	是
2	怀化南岭民用爆破服务有限公司	一级	怀化南岭爆破	是
3	湖南南岭衡阳民用爆破服务有限公司	一级	南岭衡阳爆破	是
4	湖南新天地南岭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一级	南岭经贸	是
5	湖南南岭民爆工程有限公司	一级	南岭民爆工程	是
6	郴州七三二零化工有限公司	一级	七三二零化工	是
7	新天地（香港）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一级	新天地（香港）	是
8	湖南南岭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一级	南岭消防	是
9	湖南神斧集团向红机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一级	向红机械	是
10	长斧众和科技有限公司	一级	长斧众和	否
11	湖南神斧集团一六九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一级	一六九	是
12	重庆神斧锦泰化工有限公司	一级	神斧锦泰	是
13	邵阳三化有限责任公司	一级	邵阳三化	是
14	醴陵市民用爆炸物品专营有限公司	一级	醴陵民爆	是
15	湖南神斧集团湘南爆破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一级	湘南爆破	是
16	黔东南永嘉民爆联合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黔东南永嘉	是
17	衡阳县一六九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二级	衡阳一六九	是
18	湖南省怀化市民爆器材专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怀化市民爆	是
19	新疆南岭民爆混装炸药有限公司	二级	新疆南岭民爆	是
20	黔东南长胜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二级	长胜爆破	是
21	郴州市发安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发安运输	是
22	资兴市民用爆破器材专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资兴民爆	是
23	安仁县民用爆破器材专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安仁民爆	是
24	郴州市发安爆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发安爆破	是
25	郴州市发安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发安民爆	是
26	岳阳南岭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二级	岳阳南岭工程	否
27	湖南神斧民爆工程爆破有限公司	二级	神斧爆破	是
28	湖南神斧民爆集团茶陵民爆经营有限公司	二级	茶陵民爆	是

序号	子公司名称	级次	简称	2021年12月31日是否纳入合并
29	沅陵县神威工程爆破有限公司	二级	沅陵神威	是
30	沅陵县神力民爆器材销售有限公司	二级	沅陵神力	是
31	耒阳神斧民爆物资有限公司	二级	耒阳民爆	是
32	新天地（香港）海外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二级	新天地（香港） 海外投资	是
33	衡阳县蒸阳爆破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蒸阳爆破	是
34	南岭前海工贸(深圳)有限公司	二级	前海工贸	是
35	益阳市嘉鑫民用爆破器材专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益阳嘉鑫	是
36	湖南斧欣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斧欣科技	是
37	岳阳鸿鑫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二级	岳阳鸿鑫	是
38	临湘南岭民爆器材专营有限公司	二级	临湘民爆	是
39	湖南神斧向红民爆服务有限公司	二级	向红民爆	是
40	湘乡市通力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	二级	湘乡通力	是
41	娄底一六九爆破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一六九爆破	是
42	涟源市民用爆破器材运输有限公司	二级	涟源运输	是
43	涟源市民爆器材专营有限公司	二级	涟源民爆	是
44	湘潭县民用爆破器材专营有限公司	二级	湘潭民爆	是
45	湘潭县平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二级	平安爆破	是
46	湘潭市得盛民用爆破器材销售有限公司	二级	湘潭得盛	是
47	重庆泽润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二级	泽润爆破	是
48	绥宁县民爆器材专营有限公司	二级	绥宁民爆	是
49	城步苗族自治县三丰民爆器材专营有限公司	二级	城步三丰民爆	是
50	邵阳三化南岭民爆工程有限公司	二级	三化工程	是
51	洞口县三洲民爆器材专营有限公司	二级	洞口三洲民爆	是
52	新宁县三新民爆器材专营有限公司	二级	新宁三新民爆	是
53	永州市旺达民用爆破器材经营有限公司	二级	旺达民爆	是
54	黔东南民顺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	黔东南民顺	是
55	重庆凯易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二级	凯易爆破	是
56	怀化南岭砂石有限公司	二级	南岭砂石	是
57	ZIMBABWEMININGINDUSTRYACCESS ORIES(PRIVATE)LIMITED	三级	津巴布韦矿业 服务	是
58	湖南南岭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一级	精细化工	是

序号	子公司名称	级次	简称	2021年12月31日是否纳入合并
59	湖南南岭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一级	南岭包装	是
60	湖南南岭线材加工有限公司	一级	南岭线材	是
61	湖南红科达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二级	红科达	是
62	衡阳市永合盛爆破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永合盛爆破	是
二、本次重组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				
63	中国葛洲坝集团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	/	易普力	是
64	葛洲坝易普力重庆力能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一级	力能民爆	是
65	葛洲坝易普力湖南二化民爆有限公司	一级	湖南二化	是
66	葛洲坝易普力新疆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一级	新疆爆破	是
67	葛洲坝易普力四川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一级	四川爆破	是
68	葛洲坝易普力湖北昌泰民爆有限公司	一级	湖北昌泰	是
69	葛洲坝易普力利比亚矿业服务公司	一级	利比亚	是
70	晟和通达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一级	晟和通达	是
71	葛洲坝易普力纳米比亚矿业服务有限公司	一级	纳米比亚	是
72	葛洲坝易普力广西威奇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一级	广西威奇	是
73	葛洲坝易普力（湖南）科技有限公司	一级	湖南科技	是
74	重庆市黔江区兰溪河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	二级	兰溪河民用爆破	是
75	慈利县二化民爆器材专营有限公司	二级	慈利县民爆	是
76	澧县二化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澧县民爆	是
77	桃江县二化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二级	桃江民爆	是
78	常德市昌泰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昌泰民爆	是
79	乌鲁木齐市民用爆破器材专卖有限公司	二级	乌鲁木齐民爆	是
80	柳州威奇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威奇运输	否
81	柳州威宇民用爆炸物品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威宇民爆	是
82	柳州威宇爆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	威宇爆破	是
83	防城港市吉安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	三级	吉安民爆	否
84	河池市六方民用爆炸物品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	六方民爆	否
85	广西伟业爆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三级	伟业爆破	否
86	广西贺州威驰运输有限公司	三级	威驰运输	否

二、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情况

（一）交易概述

公司拟通过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攀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及 23 名自然人合计持有的易普力 668,793,726 股股份（约占易普力总股本的 95.54%）。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易普力 668,793,726 股股份（约占易普力总股本的 95.54%）。

根据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22]6031 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 2021 年 10 月 31 日，易普力经评估的全部股权的公允价值为 585,670.42 万元。各方确认，考虑扣除基准日后分红 25,000.00 万元后，易普力全部股权的公允价值根据评估值确定为 560,670.42 万元，按易普力总股本 700,000,000 股，本次购买易普力的 668,793,726 股计算。购买价格为 535,675.51 万元。根据《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本次发行股份的原定价格为 7.18 元/股，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转增股本、新增股份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价格、数量亦将做出调整。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3 日实施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总股本 380,178,2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0.30 元（含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调整为 7.15 元/股。公司拟向易普力全体股东发行股份的数量为 749,196,509 股（本次购买资产发行股份数量的计算公式为：向交易对方发行的股份数量=向交易对方支付的交易对价÷每股发行价格，并按照向下取整精确至股，不足一股的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上述最终发行价格、数量尚须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若前述非公开发行股份完成后，本公司的股本将由目前的 380,178,200 股（按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股数计算）增加至 1,129,374,709 股。本次交易完成后，易普力成为本公司的子公司，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葛洲坝股份”）成为上市公司的股东。

本次交易前，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湖南省南岭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岭化工”）、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湖南省国资委”）；本次交易完成后，南岭化工持有本公司 13.68% 的股份；易普力的控股股东葛洲坝股份将持有上市公司 47.46% 的股份，成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变更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务院国资委”）。

（二）易普力基本情况

易普力的前身湖北易普力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于 1998 年 3 月 18 日由葛洲坝股份、中国葛洲坝水利水电工程集团勘测设计院（以下简称“葛洲坝水利设计院”）共同发起设立，双方投资比例分别为 80.00%、20.00%，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元。1998 年 5 月 5 日，公司名称变更为湖北葛洲坝易普力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公司）。

2000 年 7 月 13 日，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葛洲坝水利设计院将其持有的 2.22% 股

权转让给葛洲坝股份、17.78%股权转让给葛洲坝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原二公司”，后注销）。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股东变更为葛洲坝股份、原二公司，分别持股 82.22%和 17.78%，本次变更业经湖北安永信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鄂安永信验字[2000]80398 号验资报告。

2002 年 6 月 16 日，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公司股东按比例现金增资 500.00 万元，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为 1,500.00 万元，股东持股比例不变。本次变更业经湖北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鄂信验字[2002]第 029 号验资报告。

2003 年 12 月 4 日，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公司股东增资 1,000.00 万元，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为 2,500.00 万元，股东持股比例变为葛洲坝股份 87.91%、原二公司 12.09%。本次变更业经宜昌建业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宜建会验字（2003）第 273 号验资报告。

2004 年 2 月 16 日，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公司名称变更为重庆葛洲坝易普力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公司）。

2006 年 3 月 12 日，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公司股东增资 5,500.00 万元，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为 8,000.00 万元，股东持股比例变为葛洲坝股份 87.52%、原二公司 12.48%。本次变更业经重庆恒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验，并出具了重恒所验（2006）第 9023 号验资报告。

2007 年 4 月 25 日，由于公司股东原二公司被中国葛洲坝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原名葛洲坝集团第七工程有限公司、葛洲坝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二公司”）吸收合并，原二公司所持有本公司股权由二公司承继。

2007 年 5 月 19 日，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公司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同时名称变更为重庆葛洲坝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公司），改制后，公司股本为 8,700.00 万股，股东持股为葛洲坝股份 87.52%、二公司 12.48%。本次股份改制经重庆恒申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验，并出具了重恒申达会验字[2007]第 69 号验资报告。

2007 年 8 月 6 日，经股份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公司向葛洲坝股份、79 名自然人增发 3,300.00 万股，股本增至 12,000.00 万元。增资完成后，葛洲坝股份持股 67.619%、二公司持股 9.048%、自然人股东持股 23.333%。本次增资业经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了京中证天通北审三验字(2007)第 1070 号验资报告。

2007 年 10 月 19 日，经股份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公司向攀钢集团矿业公司（以下简称“攀钢矿业”）增发 1,000.00 万股，股本增至 13,000.00 万元。增资完成后，葛洲坝股份持股 62.417%、二公司持股 8.352%、攀钢矿业持股 7.692%、自然人股东持股 21.539%。本次增资业经重庆君健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重君会所验(2007)0105 号验资报告。

2008年5月27日，经股份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公司名称变更为葛洲坝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公司）。

2010年5月26日，经股份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公司以原股本13,000.00万股为基数，将2009年度可供分配利润按每10股送5.38股（每13股送7股）进行分配，配股后公司股本变为20,000.00万元。本次股本变更业经重庆安越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重安会验字[2010]012号验资报告。

2011年4月25日，经股份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公司以原股本20,000.00万股为基数，将2011年3月31日未分配利润按每10股转增5股的比例进行分配，配股后股本变为30,000.00万元。本次股本变更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11]第2-0018号验资报告。

2012年5月4日，经股份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公司向5位自然人增发股本1,058.80万股，增发完成后，公司股本变更为31,058.80万元。增资完成后，葛洲坝股份持股60.290%、二公司持股8.067%、攀钢矿业持股7.430%、自然人股东持股24.213%。本次股本变更业经重庆金地安越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重金安会验字[2012]121号验资报告。

2015年4月2月，公司股东二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的8.067%股权协议转让给葛洲坝股份。股权转让完成后，葛洲坝股份持股68.357%、攀钢矿业持股7.430%、自然人股东持股24.213%。

2015年8月21日，经股份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公司以原股本31,058.80万股为基数，将17,941.20万元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转股后公司股本变为49,000.00万元。

2015年11月5日，经股份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公司名称变更为中国葛洲坝集团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普力”、股份公司）。

2020年9月28日，经股份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公司以原股本49,000.00万股为基数，将21,000.00万元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转股后公司股本变为70,000.00万元。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000759269451A

法人代表：付军

股本：70,000.00万元

公司地址：重庆市北部新区星光五路2号

三、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按照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7 年修订）》的要求，本公司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之目的，编制了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根据公司与购买资产相关的协议之约定，并按照以下假设基础编制：

1、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事项获得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通过。

2、假设公司对易普力企业合并的公司架构于 2021 年 1 月 1 日业已存在，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将易普力纳入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范围。

3、鉴于中企华估字[2022]第 1096 号评估报告（基于合并对价分摊目的的评估）的时点为 2021 年 10 月 31 日，假设 2021 年 10 月 31 日评估时点的存货、房屋建筑物及无形资产中土地使用权、商标及专利等资产在 2021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存在并相应增值，并且相关评估增值的金额在 2021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均与 2021 年 10 月 31 日保持一致。

4、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以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本公司和易普力 2021 年度财务报表为基础。

5、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采用适当的估值技术计量易普力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整体公允价值，估值方法是以 2021 年 10 月 31 日易普力原有业务的评估值作为公允价值确定反向购买的合并成本，购买日易普力整体公允价值参照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22]6031 号评估报告进行确认。

6、根据反向购买的会计处理方法，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将产生商誉，商誉的金额以确定的合并成本减去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并假设商誉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报告期内保持不变。

7、收购易普力股权而产生的费用及税务等影响不在备考财务报表中反映。

由于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确定商誉的基准日和实际购买日不一致，因此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商誉（基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状况测算）和重组完成后的上市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商誉（基于实际购买日的状况测算）会存在一定的差异。

需要提起关注的是：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易普力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是基于以下编制基础：

1、根据易普力 2021 年第四届第三十二次董事会决议，易普力审议通过了以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转让其持有的山东泰山民爆器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泰山公司”）52.7711%股权的相关决议。2021 年 10 月 29 日，易普力通过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进行了公开挂牌转让公示，根据《交易结果通知书》（渝联交函[2021]1567 号），山东圣世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 153,866,845.13 元受让易普力所持有的山东泰山公司的 52.7711%股权；2022 年 1 月 5 日，易普力收到上述股

权转让款。

为便于理解和一贯反映上述事项对本公司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产生的影响，易普力假设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已于 2019 年 1 月 1 日前完成，同时本次模拟不考虑相关税金及减值损失影响。

2、为减少资产瑕疵、提升注入上市公司的资产质量和盈利能力，根据易普力 2022 年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临时）决议及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能建”）

《关于葛洲坝易普力公司重组上市相关重大事项解决方案的批复》的相关决议，易普力将持有的辽源卓力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辽源卓力公司”）股权及全部债权、宁夏天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宁夏天长公司”）股权以评估值转让给易普力母公司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葛洲坝股份”）。

为便于理解和一贯反映上述事项对本公司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产生的影响，易普力假设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已于 2019 年 1 月 1 日前完成，同时本次模拟不考虑相关税金及减值损失影响。

3、为减少资产瑕疵、提升注入上市公司的资产质量和盈利能力，根据易普力 2022 年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临时）决议及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葛洲坝易普力公司重组上市相关重大事项解决方案的批复》的相关决议，易普力于 2022 年 3 月 7 日成立了葛洲坝易普力（重庆）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普力管理咨询公司”）用于承接部分划拨用地或租赁土地及与之对应的地上房屋建筑物等瑕疵资产，后再将易普力管理咨询股权以评估值转让给易普力母公司葛洲坝股份。

同时为维持经营稳定性，易普力及下属公司与管理咨询公司又签订了相关资产的租赁协议继续使用。

为便于理解和一贯反映上述事项对本公司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产生的影响，易普力假设相关资产转让事项、资产租赁事项已于 2019 年 1 月 1 日前（或初始增加时点）完成，同时本次模拟不考虑相关税金及减值损失影响。

4、为聚焦公司主业，根据易普力 2022 年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临时）决议及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葛洲坝易普力公司重组上市相关重大事项解决方案的批复》的相关决议，易普力审议通过了以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转让所有的宜昌平湖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湖担保公司”）0.0236%股权的相关决议。2022 年 3 月 3 日，易普力通过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进行了公开挂牌转让公示，根据《交易结果通知书》，自然人樊志忠以 13.63 万元受让易普力子公司葛洲坝易普力湖北昌泰民爆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平湖担保公司的 0.0236%股权；2022 年 4 月 1 日，易普力收到上述股权转让款。

为便于理解和一贯反映上述事项对本公司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产生的影响，易普力假设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已于 2019 年 1 月 1 日前完成，同时本次模拟不考虑相关税金及减值损失影响。

5、除上述的特定事项外，本模拟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附注四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编制方法

按照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重组完成后，本公司持有易普力 95.54% 股权。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中，本公司系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一方，但其生产经营决策在本次交易后被易普力的实际控制人葛洲坝股份所控制。

根据《财政部关于做好执行会计准则企业 2008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函[2008]60 号）、《关于非上市公司购买上市公司股权实现间接上市会计处理的复函》（财会便[2009]17 号）、《企业会计准则讲解》（2010）的规定，确定本次交易形成反向购买。本公司作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一方虽然为法律上的母公司，但为会计上的被收购方，易普力为法律上的子公司，但为会计上的购买方。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以易普力 2021 年度财务报表为基础，结合本公司“合并基准日”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编制而成。

编制方法具体如下：

1、基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原则，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四所述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鉴于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特殊目的，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所有者权益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列示，不再区分“股本”、“资本公积”、“其他综合收益”“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等明细项目。

3、鉴于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特殊目的，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不包括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备考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并且仅列报和披露备考合并财务信息，未列报和披露公司个别财务信息。

4、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法律上子公司一易普力的资产、负债以其在合并前的账面价值进行确认和计量，法律上母公司一南岭民爆的资产、负债以其在购买日确定的公允价值进行确认和计量。

5、假设于合并基准日，本公司已完成本次重组拟发行的股份 749,196,509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本公司总股份数由原 380,178,200 股变更为 1,129,374,709 股，并基于此假设计算备考每股收益。根据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发行在外的股份数 1,129,374,709 股和本次重组拟发行股份的价格 7.15 元/股，本次重组的合并成本为人民币 271,794.36 万元。

基于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企华估字[2022]第 1096 号评估报告，本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264,478.02 万元。将 2021 年 10 月 31 日的评估结果延伸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依照（一）编制基础、3，2021 年 12 月 31 日评估增值的金额与 2021 年 10 月 31 日保持一致），计算得 2021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243,703.96 万元，与合并成本差异人民币 28,090.40

万元，同时考虑评估增值产生递延所得税负债，在 2021 年 1 月 1 日确认商誉金额为 37,690.14 万元。并假设在报告期内保持不变。

需要特别说明的是：由于本次重组方案尚待中国证监会和其他相关监管部门的核准，最终经批准的本次重组方案，包括本公司实际发行的股份及其作价，拟收购资产的评估值及其计税基础，以及发行费用等都可能与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所采用的上述假设存在差异，则相关资产、负债及所有者权益都将在本次重组完成后实际入账时作出相应调整。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告编制参照了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以及《关于上市公司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有关事项的通知》（会计部函〔2018〕453 号）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二）会计期间和经营周期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四）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其本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本公司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

本公司本期无其他计量属性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

（五）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

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公司或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本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十九）“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十）“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十九）“长期股权投资”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

（1）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2）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不要求所有参与方都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合营安排参与方既包括对合营安排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即合营方），也包括对合营安排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应当划分为共同经营：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本公司为合营企业合营方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为合营企业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的，根据其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对该合营企业具有重大影响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对该合营企业不具有重大影响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合营方的，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全额确认该损失。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本公司为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的，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参照共同经营合营方的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

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十）金融工具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除长期股权投资（参见“附注四、（十九）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股权投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借款及股本等。

1、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公司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根据“附注四、（三十四）收入”的会计政策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1）本公司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③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

为目标；

④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2）本公司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②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4、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①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②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之和。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6、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②合同资产；
-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 ④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权投资或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1）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及租赁应收款等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针对应收工程质保金以及虽然不是应收工程质保金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逐一考虑相关金融资产在整个预计存续期的所有合同条款估计现金流量，并以此为基础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并计提减值准备。

除上述单项计提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除应收账款、租赁应收款和合同资产外，本公司对满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

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①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②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2)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①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②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③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④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本公司认为金融资产在下列情况发生违约：

①借款人不大会全额支付其对本公司的欠款，该评估不考虑本公司采取例如变现抵押品(如果持有)等追索行动；

②金融资产逾期超过 90 天。

(4)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

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③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5）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公司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十一）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四、（十）金融工具”。

（十二）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四、（十）金融工具”。

（十三）应收款项融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持有的应收款项，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

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十四）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四、（十）金融工具”。

（十五）存货

1、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周转材料、开发成本等。周转材料指能够多次使用、但不符合固定资产定义的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和其他材料。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 and 在产品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开发成本、产成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公司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六）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除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资产。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3、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

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十八）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十九）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的变动,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其他综合收益份额,确认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十）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将持有的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的房地产划分为投资性房地产。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计量投资性房地产，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摊销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公司将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除非投资性房地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参见“附注四、（十七）持有待售和附注四、（十八）终止经营”）。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四、（二十六）长期资产减值”。

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使用年限、折旧或摊销政策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

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应当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其他资产或者将其他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

- 1、投资性房地产开始自用；
- 2、作为存货的房地产，改为出租；
- 3、自用土地使用权停止自用，用于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
- 4、自用建筑物停止自用，改为出租。

（二十一）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其他，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的价值，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等，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

益。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项 目	折旧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50	5、3	1.90-31.67
机器设备	3-30	5、3	3.17-31.67
运输工具	4-15	5、3	6.33-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等	3-15	5、3	6.33-31.67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二十二）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十三）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

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二十四）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用准则进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对上述第4项所述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

初始直接费用，是指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增量成本是指若企业不取得该租赁，则不会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于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五）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非专利权技术、民爆经营权及其他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本公司现有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土地使用权	40 年、50 年、土地使用证登记可使用年限
非专利技术	5 年、10 年、15 年
软件	5 年、10 年
民爆经营权	10 年
其他	5 年、10 年、商标可使用年限

3、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本公司尚不存在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5、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本公司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通常考虑如下因素：

- （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 （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 （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 (4) 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 (5) 为维护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 (6) 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
- (7) 与公司持有的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每个会计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按估计的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复核后如仍为不确定的，则进行减值测试。

(二十六) 长期资产减值

公司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 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 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二十七）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包括固定资产装修改造支出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八）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公司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二十九）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三十）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本公司的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对于利润分享计划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1）本公司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2）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如果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需要全部支付利润分享计划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该利润分享计划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根据经营业绩或职工贡献等情况提取的奖金，属于奖金计划，比照短期利润分享计划进行处理。

2、离职后福利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按确定的折现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本公司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本公司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在确定该归属期间时，不考虑仅因未来工资水平提高而导致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显著增加的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1)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2)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3)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上述第1)项和第2)项计入当期损益；第3)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主要包括：

（1）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不论职工本人是否愿意，本公司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

（2）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的补偿，职工有权利选择继续在职或接受补偿离职。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

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三十一）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用准则进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1、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
- 3、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4、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5、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本公司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三十二）预计负债

1、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三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

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本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三十四）收入

1、收入的确认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2、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1）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

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2）对于不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1）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2）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3）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4）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

（1）销售商品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为：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销售商品具体的收入确认时点为货物运达客户并取得客户的发货签收单后确认。

（2）爆破服务收入

①按方量结算：客户委托本公司进行爆破服务，与客户签订爆破服务合同，向客户提供爆破服务，经双方核实无异议后，根据与客户确定后的方量结算确认收入；

②按炸药使用量结算：由本公司根据拟爆破任务制定爆破设计方案，列出炸药使用量，经客户审核并双方代表签字确认爆破方案，实施爆破程序。爆破时，客户负责审核炸药使用量，公司根据经双方确认的炸药实际使用量结算，确认收入；

公司根据实际完成的爆破方量定期或不定期与客户办理工程量结算，以双方确认的工程结算量确认收入。

（3）运输服务收入

按运送货物已经完成，已经取得客户的签收资料时确认收入。

3、收入的计量

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1）可变对价

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企业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2）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3）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4）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企业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采用与本企业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企业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企业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三十五）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三十六）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将与本

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6、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三十七）专项储备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

本公司使用专项储备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待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三十八）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

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三十九）所得税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

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不属于企业合并交易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四十) 租赁

1、承租人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除选择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等其他准则规定应当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从其规定。

本公司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出租人

（1）融资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2）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根据该资产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四十一）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本公司对商誉不摊销，以成本减累计减值准备（参见“附注四、（二十六）长期资产减值”）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五、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的增值额	13、11、10、9、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当期应纳流转税额	7、5、1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	15、16.5、20、25或境外适用税率
教育费附加	按当期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当期应纳流转税额	2
其他税项	依据税法规定计缴	

1.增值税

注：本公司及子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增值额对应的增值税率：销售商品按其增值额的13%、3%计缴；提供建筑服务适用一般计税方法计征的按其增值额的11%、9%计缴；提供技术服务按其增值额的6%计缴；提供建筑服务适用简易征收办法的按其增值额的3%计缴。不动产

租赁业务按11%、10%、9%税率缴纳增值税，同时，一般纳税人出租其2016年4月30日前取得的不动产，可以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5%的征收率计算应纳税额。

2.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新天地（香港）利得税税率16.5%，按产生或得自香港的应评税利润减去可扣减支出，所得的净额，用16.5%计算。

根据财税[2019]13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2021年度合并范围内享受该项政策的纳税主体共计45个。

（二）重要税收优惠政策及其依据

1、高新技术企业

本公司于2020年12月经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税务局复评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043001955，2020年至2022年可按15%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本公司2021年度实际按2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湖南神斧集团一六九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于2021年10月经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复评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已公示证书编号为GR202143002364，2021年至2023年按15%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郴州七三二零化工有限公司于2021年12月经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复评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143003246，2021年至2023年按15%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邵阳三化有限责任公司于2019年12月经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税务局复评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943002384，2019年至2021年按15%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湖南神斧集团向红机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于2019年9月经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税务局复评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943000737，2019年至2021年按15%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湖南神斧集团湘南爆破器材有限责任公司于2019年9月经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943001463，2019年至2021年按15%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湖南南岭衡阳民用爆破服务有限公司于2020年9月经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043000368，2020年至2022年按15%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湖南岳阳南岭民用爆破服务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经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043003629，2020年至2022年按15%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怀化南岭民用爆破服务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经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043000125，2020年至2022年按15%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湖南南岭民爆工程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经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043003085，2020年至2022年按15%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易普力子公司葛洲坝易普力湖南二化民爆有限公司于2019年9月经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国家税务局批准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943000673，2019年至2022年企业所得税按15%税率计提并缴纳。

易普力子公司葛洲坝易普力湖北昌泰民爆有限公司于2021年11月经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批准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142000075，2021年至2023年企业所得税按15%税率计提并缴纳。

2、西部大开发企业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可继续沿用至2020年。该文件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另行发布。”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0]23号），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可继续沿用至2030年。该文件规定：“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2021年度合并范围内享受该项政策的纳税主体如下：

本公司子公司重庆神斧锦泰化工有限公司享受西部大开发减免所得税优惠，减按15%计缴所得税。

易普力及子公司葛洲坝易普力新疆爆破工程有限公司、葛洲坝易普力四川爆破工程有限公司、葛洲坝易普力重庆力能民爆股份有限公司、葛洲坝易普力广西威奇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于报告期内被认定具备享受西部大开发15%所得税优惠税率的条件。

六、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1、会计政策的变更

(1) 本公司及易普力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会计政策变更未对本公司财务数据产生影响。

(2) 本公司及易普力自公布之日起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中“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相关规定，解释发布前企业的财务报表未按照上述规定列报的，应当按照本解释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相应调整。会计政策变更未对本公司财务数据产生影响。

2、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公司及易普力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及易普力报告期内无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货币资金

1、分类列示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1,285,224.58
银行存款	1,174,969,240.10
其他货币资金	18,136,138.19
合 计	<u>1,194,390,602.87</u>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73,085,737.20

2、期末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款项如下：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3,125,640.48
保函保证金	1,801,262.19
其他保证金	3,204,783.30
合 计	<u>18,131,685.97</u>

3、期末无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二）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514,517,344.68
商业承兑汇票	142,978,394.89
合 计	<u>657,495,739.57</u>

2、期末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备注
银行承兑汇票	342,114,914.41	297,544,004.82	
商业承兑汇票		9,963,754.34	
合 计	<u>342,114,914.41</u>	<u>307,507,759.16</u>	

4、期末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5、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三）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905,213,744.42
1-2 年（含 2 年）	83,508,562.61
2-3 年（含 3 年）	31,187,208.30
3-4 年（含 4 年）	44,768,467.67
4-5 年（含 5 年）	133,173,593.77
5 年以上	50,519,404.65
小 计	<u>1,248,370,981.42</u>
减：坏账准备	198,688,016.96
合 计	<u>1,049,682,964.46</u>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3,005,985.39	16.26	141,535,412.76	69.72	61,470,572.63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类 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45,364,996.03	83.74	57,152,604.20	5.47	988,212,391.83
其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45,364,996.03	83.74	57,152,604.20	5.47	988,212,391.83
合 计	1,248,370,981.42	100.00	198,688,016.96		1,049,682,964.46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名 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长沙康赛普实业有限公司	89,281,610.96	44,146,620.95	49.45	贸易合同应收的所有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
衡东源祥有色金属购销有限责任公司	24,621,297.00	24,621,297.00	100.00	贸易合同应收的所有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
湖南中安资源矿产能源有限公司	22,104,647.38	22,104,647.38	100.00	贸易合同应收的所有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
四川建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6,851,279.52	3,370,255.90	20.00	工程合同应收的所有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
四川省南部县粮油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5,536,012.00	5,536,012.00	100.00	工程合同应收的所有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
贵州省龙健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3,195,164.00	3,195,164.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中康建设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477,009.30	2,477,009.30	100.00	工程合同应收的所有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
涟源市渡头塘镇新星采石场有限公司	1,864,444.10	1,864,444.1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贵阳大雷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1,559,548.00	1,559,548.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明馨高中项目部	1,065,782.68	1,065,782.68	100.00	工程合同应收的所有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
贵州利安爆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045,681.63	1,045,681.63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贵州沿河天安爆破有限公司	897,665.90	897,665.9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镇宁自治县健龙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771,660.80	771,660.8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湖南路桥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88,838.38	488,838.38	100.00	工程合同应收的所有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
永康市欧力工贸有限公司	134,790.00	134,790.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名 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永康市龙成五金制造有限公司	113,429.20	113,429.2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缙云县永升门业有限公司	73,380.00	73,380.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武义浩强门业有限公司	39,153.45	39,153.45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四川南山射钉紧固器材有限公司	19,200.00	19,200.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柳州日高滤清器有限责任公司	10,350.76	10,350.76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保利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	8,000.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国安达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	7,000.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澧县红林化工有限公司	2,617.32	2,617.32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湖南融盛龙源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280.00	280.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衡阳山泰化工有限公司	200.00	200.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中利联投资（利比里亚）邦矿有限公司	16,924,188.05	16,924,188.05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新疆迪城尚赢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6,220,888.36	6,220,888.36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曲靖竣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4,810,160.00	1,955,601.00	40.66	回收存在风险
遵义腾达爆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640,341.60	1,640,341.6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大理州金剑爆破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1,241,365.00	1,241,365.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合 计	<u>203,005,985.39</u>	<u>141,535,412.76</u>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名 称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900,229,862.85	7,497,203.15	0.83
1-2 年	80,694,629.78	8,948,753.10	11.09
2-3 年	22,027,584.18	8,108,188.56	36.81
3-4 年	13,532,808.83	6,548,387.12	48.39
4-5 年	6,962,801.10	5,626,004.96	80.80
5 年以上	21,917,309.29	20,424,067.31	93.19
合 计	<u>1,045,364,996.03</u>	<u>57,152,604.20</u>	

3、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 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058,276.60	19,295,807.51			83,181,328.65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2,538,608.76	7,795,324.09			- 83,181,328.65
合 计	<u>171,596,885.36</u>	<u>27,091,131.60</u>			<u>198,688,016.96</u>

4、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	2021 年 12 月 31 日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前五名合计	294,978,722.84	23.63	44,146,620.95

6、报告期内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7、报告期内无转移应收账款而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四) 应收款项融资

1、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214,039,898.59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u>214,039,898.59</u>

2、期末无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3、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日初始成本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变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214,039,898.59		214,039,898.59	
合 计	<u>214,039,898.59</u>		<u>214,039,898.59</u>	

注1：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差异较小，故采用账面价值作为其公允价值

注2：本公司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历史未发生重大违约情况，应收款项融资的银行承兑汇票具有较低信用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五)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71,043,746.11	84.83
1-2 年 (含 2 年)	7,316,282.74	8.74
2-3 年 (含 3 年)	1,576,951.47	1.88
3 年以上	3,812,658.10	4.55
合 计	<u>83,749,638.42</u>	<u>100.00</u>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占预付款项合计数的比例 (%)
预付款项前五名合计	24,702,703.86	29.50

(六) 其他应收款

1、总表情况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6,715,541.39
其他应收款	598,278,512.99
合 计	<u>604,994,054.38</u>

2、应收股利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超过 1 年未支付原因
哈密雪峰三岭民用爆破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6,715,541.39	尚未支付
合 计	<u>6,715,541.39</u>	

3、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含 1 年)	569,465,774.97
1-2 年 (含 2 年)	13,705,155.71
2-3 年 (含 3 年)	18,964,107.15
3-4 年 (含 4 年)	8,767,209.47
4-5 年 (含 5 年)	7,697,622.39

账 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5 年以上	14,176,092.91
小 计	<u>632,775,962.60</u>
减：坏账准备	34,497,449.61
合 计	<u>598,278,512.99</u>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押金及保证金	46,188,364.29
备用金	10,791,338.83
往来款	374,496,049.08
资产处置款	33,700,000.01
应收股权转让款	153,866,845.13
其他	13,733,365.26
小 计	<u>632,775,962.60</u>
减：坏账准备	34,497,449.61
合 计	<u>598,278,512.99</u>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3,939,845.37	12,151,285.58	2,800,000.00	<u>18,891,130.95</u>
2021 年 1 月 1 日其他应收款				
账面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443,190.43	2,614,119.46	7,231,913.17	<u>16,289,223.06</u>
本期转回	177,184.40		505,720.00	<u>682,904.40</u>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10,205,851.40</u>	<u>14,765,405.04</u>	<u>9,526,193.17</u>	<u>34,497,449.61</u>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589,717.67	8,782,379.90	682,904.40			11,689,193.17
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301,413.28	7,506,843.16				22,808,256.44
合 计	<u>18,891,130.95</u>	<u>16,289,223.06</u>	<u>682,904.40</u>			<u>34,497,449.61</u>

(5) 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2021 年 12 月 31 日坏账准备
第一名	往来款	324,438,426.55	注 1	51.27	
第二名	应收股权转让款	153,866,845.13	注 1	24.32	
第三名	资产处置款	33,700,000.01	1 年以内	5.33	1,011,000.00
第四名	往来款、押金及保证金	11,561,243.63	注 2	1.83	494,727.30
第五名	往来款	7,312,464.66	2-3 年	1.16	731,246.47
合 计		<u>530,878,979.98</u>		<u>83.91</u>	<u>2,236,973.77</u>

注1: 其他应收第一名、第二名余额主要为根据“三、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相关事项形成的其他应收款项, 该部分款项无真实账龄。

注2: 1年以内金额为11,163,124.49元, 2-3年金额为162,252.24元, 3-4年金额为235,866.90元。

(7) 报告期内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8) 报告期内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9) 报告期末无转移其他应收款而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七) 存货

1、分类列示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开发成本	589,064,945.09	57,408,000.00	531,656,945.09
库存商品	148,805,044.94	2,959,319.18	145,845,725.76
原材料	191,401,446.87	1,366,316.45	190,035,130.42
在产品	50,510,509.24	325,945.21	50,184,564.03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周转材料	2,446,350.74		2,446,350.74
低值易耗品	991,106.37		991,106.37
其他	16,796,846.02		16,796,846.02
合 计	<u>1,000,016,249.27</u>	<u>62,059,580.84</u>	<u>937,956,668.43</u>

2、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2021 年 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1 年 12
	月 1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月 31 日
原材料	1,366,316.45					1,366,316.45
在产品	325,945.21					325,945.21
库存商品	906,041.30	2,529,251.71		446,722.12	29,251.71	2,959,319.18
开发成本			57,408,000.00			57,408,000.00
合 计	<u>2,598,302.96</u>	<u>2,529,251.71</u>	<u>57,408,000.00</u>	<u>446,722.12</u>	<u>29,251.71</u>	<u>62,059,580.84</u>

注1：库存商品跌价准备本期其他减少系境外公司外币报表折算导致。

注2：开发成本跌价准备本期其他增加系棚户区改造原计提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直接转入存货跌价准备。

（八）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情况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99,450,059.56	38,932.93	99,411,126.63
合 计	<u>99,450,059.56</u>	<u>38,932.93</u>	<u>99,411,126.63</u>

2、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项 目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质保金	33,463.40	5,469.53			38,932.93
合 计	<u>33,463.40</u>	<u>5,469.53</u>			<u>38,932.93</u>

（九）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预缴所得税	24,075,004.17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未抵扣	20,616,062.66
待认证进项税	52,738,728.60
预缴增值税	22,126,374.89
其他	2,623,913.59
合 计	<u>122,180,083.91</u>

(十)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联营企业			
哈密雪峰三岭民用爆破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53,819,182.05		
中铁民爆物资有限公司	46,222,874.63		
湖南鸿欣达物流有限公司	9,249,304.29		
衡阳市宏泰民用爆破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3,331,947.26		
葛洲坝瓦赫诺贝尔爆破有限公司	3,626,481.96		
娄底市娄联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2,714,207.48		
湖南百安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1,735,813.79		
怀化市物联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1,646,079.63		
新邵县三阳民爆器材专营有限公司	1,800,628.99		
柳州市昌宁爆破有限公司	1,067,386.28		
邵阳市宝联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1,003,393.65		
株洲震春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	832,108.88		
益阳益联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	1,219,665.59		
广西贺州市贺威民用爆炸物品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5,179,430.80		
张家界永利民爆有限责任公司	213,065.98		
合 计	<u>133,661,571.26</u>		

续上表: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本期增减变动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红利或利润
10,389,631.93	-17,020.00		2,232,656.83
28,749.81			
573,568.74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本期增减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红利或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49,583.68			
-1,713,279.14	-358,413.29		
95.60			
-5,954.61			
94,563.19			
-310,731.45			
928,331.88			342,143.55
-32,885.87			
48,653.83			
167,155.31			564,689.67
-920,269.70			
73,618.34			
<u>9,271,664.18</u>	<u>-375,433.29</u>		<u>3,139,490.05</u>

续上表：

本期增减变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61,959,137.15	
		46,251,624.44	
		9,822,873.03	
		3,282,363.58	
		1,554,789.53	
		2,714,303.08	
		1,729,859.18	
		1,740,642.82	
		1,489,897.54	
		1,653,574.61	
		970,507.78	
		880,762.71	
		822,131.23	
		4,259,161.10	
		286,684.32	

本期增减变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u>139,418,312.10</u>	

(十一)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0,600,000.00
湖南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496,383.37
湖南金聚能科技有限公司	10,586,280.06
湖南卓特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410,532.25
岳阳县红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合 计	<u>155,093,195.68</u>

2、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留存收益的原因
	本期确认的 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56,700,000.00		战略投资	
湖南金能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5,420,156.00	战略投资	
湖南金聚能科技有 限公司		1,363,903.57		战略投资	
贵州恒源志诚建筑 工程劳务有限公司	197,880.24			战略投资	
岳阳县红晟电子科 技有限公司			33,150.00	战略投资	
湖南卓特包装材料 有限责任公司		144,952.41		战略投资	
合 计	<u>1,197,880.24</u>	<u>58,208,855.98</u>	<u>5,453,306.00</u>		

(十二)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5,475,343.79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合 计	<u>55,475,343.79</u>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1、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21 年 1 月 1 日	36,795,252.72	<u>36,795,252.72</u>
2.本期增加金额	<u>41,133,347.82</u>	<u>41,133,347.82</u>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41,133,347.82	<u>41,133,347.82</u>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2021 年 12 月 31 日	<u>77,928,600.54</u>	<u>77,928,600.54</u>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2021 年 1 月 1 日	5,311,677.25	<u>5,311,677.25</u>
2.本期增加金额	<u>20,410,548.35</u>	<u>20,410,548.35</u>
(1) 计提	1,718,110.32	<u>1,718,110.32</u>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8,692,438.03	<u>18,692,438.03</u>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2021 年 12 月 31 日	<u>25,722,225.60</u>	<u>25,722,225.60</u>
三、减值准备		
1.2021 年 1 月 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2021 年 12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合 计
1.2021 年 12 月 31 日	<u>52,206,374.94</u>	<u>52,206,374.94</u>
2.2021 年 1 月 1 日	<u>31,483,575.47</u>	<u>31,483,575.47</u>

（十四）固定资产

1、总表情况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1,988,765,321.38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u>1,988,765,321.38</u>

2、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1,937,870,053.30	882,059,298.03	280,833,827.86	148,988,210.19	<u>3,249,751,389.38</u>
2. 本期增加金额	<u>95,908,523.85</u>	<u>107,498,274.53</u>	<u>131,907,973.04</u>	<u>32,377,698.90</u>	<u>367,692,470.32</u>
（1）购置	14,610,940.74	77,605,604.55	131,221,870.82	25,327,218.63	<u>248,765,634.74</u>
（2）在建工程转入	70,995,065.08	18,414,373.52	686,102.22	6,915,721.27	<u>97,011,262.09</u>
（3）企业合并增加				134,759.00	<u>134,759.00</u>
（4）其他增加	10,302,518.03	11,478,296.46			<u>21,780,814.49</u>
3. 本期减少金额	<u>132,176,422.23</u>	<u>51,474,566.01</u>	<u>31,761,776.18</u>	<u>25,683,237.47</u>	<u>241,096,001.89</u>
（1）处置或报废	63,043,074.41	51,474,566.01	31,761,776.18	25,683,237.47	<u>171,962,654.07</u>
（2）其他减少	69,133,347.82				<u>69,133,347.82</u>
4.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1,901,602,154.92</u>	<u>938,083,006.55</u>	<u>380,980,024.72</u>	<u>155,682,671.62</u>	<u>3,376,347,857.81</u>
二、累计折旧					
1.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581,148,038.95	482,711,236.10	157,559,628.42	103,695,349.41	<u>1,325,114,252.88</u>
2. 本期增加金额	<u>82,927,268.99</u>	<u>78,924,118.69</u>	<u>30,045,827.23</u>	<u>18,793,966.41</u>	<u>210,691,181.32</u>
（1）计提	82,927,268.99	78,924,118.69	30,045,827.23	18,672,801.19	<u>210,570,016.10</u>
（2）企业合并增加				121,165.22	<u>121,165.22</u>
3. 本期减少金额	<u>63,301,162.29</u>	<u>42,619,997.44</u>	<u>28,430,437.00</u>	<u>19,464,306.49</u>	<u>153,815,903.22</u>
（1）处置或报废	44,608,724.26	42,619,997.44	28,430,437.00	19,464,306.49	<u>135,123,465.19</u>
（2）其他减少	18,692,438.03				<u>18,692,438.03</u>
4.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600,774,145.65</u>	<u>519,015,357.35</u>	<u>159,175,018.65</u>	<u>103,025,009.33</u>	<u>1,381,989,530.98</u>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 计
三、减值准备					
1.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2,177,676.78	3,406,663.13		8,665.54	<u>5,593,005.45</u>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2,177,676.78</u>	<u>3,406,663.13</u>		<u>8,665.54</u>	<u>5,593,005.45</u>
四、账面价值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u>1,298,650,332.49</u>	<u>415,660,986.07</u>	<u>221,805,006.07</u>	<u>52,648,996.75</u>	<u>1,988,765,321.38</u>
2. 2021 年 1 月 1 日账面价值	<u>1,354,544,337.57</u>	<u>395,941,398.80</u>	<u>123,274,199.44</u>	<u>45,284,195.24</u>	<u>1,919,044,131.05</u>

(2) 报告期末暂时闲置固定资产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建筑物	5,923,850.46	4,144,341.74		1,779,508.72	
机器设备	4,349,144.89	3,585,706.61		763,438.28	
合 计	<u>10,272,995.35</u>	<u>7,730,048.35</u>		<u>2,542,947.00</u>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5,136,778.75
机器设备	1,961,438.91
运输工具	83,854.36
电子设备	101,768.99
合 计	<u>7,283,841.01</u>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2021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净额为 106,837,839.76 元。

(十五) 在建工程

1、总表情况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	53,116,186.10
合 计	<u>53,116,186.10</u>

2、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生产线改扩建	17,085,790.71		17,085,790.71
厂区配套设施建设	3,524,164.75		3,524,164.75
纳米比亚湖山铀矿山工程项目机修车间及功能区建设项目	2,121,008.52		2,121,008.52
其他设备购置、工程建设项目	30,385,222.12		30,385,222.12
合 计	<u>53,116,186.10</u>		<u>53,116,186.10</u>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额	本期其他 减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六九棚户区改造项目	490,911,070.35	538,917,965.43			538,917,965.43	
储存总库建设项目	18,000,000.00	1,032,867.33	11,404,912.37			12,437,779.70
一泵到底无机械搅拌静态 乳化炸药生产线	11,072,000.00	1,458,985.37	2,954,020.19			4,413,005.56
新疆混装现场乳化混装炸 药地面站项目	17,599,920.00	6,671,201.40				6,671,201.40
益阳嘉鑫新仓库	6,500,000.00	1,872,449.89	10,063.00			1,882,512.89
向红机械十三五生产线改 扩建	27,030,000.00	2,898,551.94	368,416.61			3,266,968.55
向红机械电子延期雷管、 电启动装置生产线	8,500,000.00	2,488,329.58	1,818,479.56			4,306,809.14
401 生产线改造项目	3,246,900.00	91,599.00	2,233,188.50			2,324,787.50
雷管生产线	4,499,000.00		1,991,150.40			1,991,150.40
新仓库建设	4,000,000.00	183,760.00	2,486,748.03	2,670,508.03		
混装乳化炸药地面站建设	2,269,408.12	5,159,121.59	794,663.44	5,953,785.03		
自动包装生产线	2,950,000.00	3,616,904.48		3,616,904.48		
天然气工程	4,000,000.00		2,921,082.84	2,921,082.84		
岳阳爆破膨化生产线技改	4,500,000.00	1,168,932.08		1,168,932.08		
宿舍改造	5,500,000.00	1,157,272.08	1,702,726.85	2,859,998.93		
清洁能源项目	1,596,898.54	433,800.00	1,545,895.00	1,979,695.00		
改铵生产线边坡治理工程	1,502,093.62		1,378,067.55	1,378,067.55		
改性铵油炸药生产线技术	1,938,616.09		1,742,360.84	1,742,360.84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额	本期其他 减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改造工程						
配电工程	2,224,852.49		2,224,852.49	2,224,852.49		
电子监控系统	1,143,548.29		1,143,548.29	1,143,548.29		
彩印纸箱生产线改造	2,050,000.00	1,864,193.75	111,926.61	1,976,120.36		
黑山 19500 吨混装药及配 套设施	30,000,000.00	13,786,156.17	14,696,087.19	28,482,243.36		
12000 吨年现场混装乳化 炸药生产系统建设	14,000,000.00	7,387,366.36	2,602,093.48	9,989,459.84		
500 万只/年二氧化碳相变 膨胀激发管自动生产线	15,000,000.00	1,039,734.48	11,755,911.23	12,795,645.71		
纳米比亚湖山铀矿山工 程机修车间及功能 区建设项目	15,000,000.00		2,121,008.52			2,121,008.52
合计	<u>695,034,307.50</u>	<u>591,229,190.93</u>	<u>68,007,202.99</u>	<u>80,903,204.83</u>	<u>538,917,965.43</u>	<u>39,415,223.66</u>

续上表：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的 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109.78	100.00	47,912,130.15			自有资金、外部借款
69.10	69.10				自有资金
39.86	39.86				自有资金
37.90	37.90				自有资金
28.96	28.96				自有资金
12.09	12.09				自有资金
50.67	50.67				自有资金
71.60	71.60				自有资金
44.26	44.26				自有资金
66.76	100.00				自有资金
262.35	100.00				自有资金
122.61	100.00				自有资金
73.03	100.00				自有资金
25.98	100.00				自有资金
52.00	100.00				自有资金
123.97	100.00				自有资金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的 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91.74	100.00				自有资金
89.88	100.00				自有资金
100.00	100.00				自有资金
100.00	100.00				自有资金
96.40	100.00				自有资金
100.00	100.00				自有资金
71.35	100.00				自有资金
85.30	100.00				自有资金
14.14	14.56				自有资金

(3) 报告期内无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十六) 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土地资产	运输工具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181,063,315.12	5,576,168.65		1,552,608.00	<u>188,192,091.77</u>
2.本期增加金额	6,998,165.31	2,223,986.25	2,969,365.00	2,540,366.50	<u>14,731,883.06</u>
3.本期减少金额	1,342,230.92				<u>1,342,230.92</u>
4.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186,719,249.51</u>	<u>7,800,154.90</u>	<u>2,969,365.00</u>	<u>4,092,974.50</u>	<u>201,581,743.91</u>
二、累计折旧					
1.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26,284,894.69	615,258.15		102,429.01	<u>27,002,581.85</u>
2.本期增加金额	<u>17,736,354.96</u>	<u>1,366,655.80</u>	<u>296,936.50</u>	<u>1,092,011.90</u>	<u>20,491,959.16</u>
(1) 计提	17,736,354.96	1,366,655.80	296,936.50	1,092,011.90	<u>20,491,959.16</u>
3.本期减少金额	<u>364,495.03</u>				<u>364,495.03</u>
(1) 处置	364,495.03				<u>364,495.03</u>
4.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43,656,754.62</u>	<u>1,981,913.95</u>	<u>296,936.50</u>	<u>1,194,440.91</u>	<u>47,130,045.98</u>
三、减值准备					
1.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四、账面价值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土地资产	运输工具	合 计
1.2021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u>143,062,494.89</u>	<u>5,818,240.95</u>	<u>2,672,428.50</u>	<u>2,898,533.59</u>	<u>154,451,697.93</u>
2.2021 年 1 月 1 日账面价值	<u>154,778,420.43</u>	<u>4,960,910.50</u>		<u>1,450,178.99</u>	<u>161,189,509.92</u>

(十七)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民爆经营权	软件	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1,099,285,487.94	9,709,135.85	2,497,363.54	9,360,260.42	3,715,467.73	<u>1,124,567,715.48</u>
2. 本期增加金额	<u>13,031,904.12</u>			<u>232,714.82</u>	<u>9,510,016.81</u>	<u>22,774,635.75</u>
(1) 购置	11,887,618.81			232,714.82	9,510,016.81	<u>21,630,350.44</u>
(2) 企业合并增加						
(3) 其他转入	1,144,285.31					<u>1,144,285.31</u>
3. 本期减少金额	<u>11,661,299.42</u>			<u>3,800,197.11</u>		<u>15,461,496.53</u>
(1) 处置	11,661,299.42			3,800,197.11		<u>15,461,496.53</u>
4.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1,100,656,092.64</u>	<u>9,709,135.85</u>	<u>2,497,363.54</u>	<u>5,792,778.13</u>	<u>13,225,484.54</u>	<u>1,131,880,854.70</u>
二、累计摊销						
1.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138,459,538.51	7,772,469.42	2,494,775.54	5,433,003.50	2,492,026.17	<u>156,651,813.14</u>
2. 本期增加金额	<u>31,816,107.64</u>	<u>480,851.72</u>		<u>1,593,679.81</u>	<u>278,271.47</u>	<u>34,168,910.64</u>
(1) 计提	31,816,107.64	480,851.72		1,593,679.81	278,271.47	<u>34,168,910.64</u>
(2)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u>4,191,589.52</u>			<u>3,594,673.14</u>		<u>7,786,262.66</u>
(1) 处置	4,191,589.52			3,594,673.14		<u>7,786,262.66</u>
4.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166,084,056.63</u>	<u>8,253,321.14</u>	<u>2,494,775.54</u>	<u>3,432,010.17</u>	<u>2,770,297.64</u>	<u>183,034,461.12</u>
三、减值准备						
1.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u>934,572,036.01</u>	<u>1,455,814.71</u>	<u>2,588.00</u>	<u>2,360,767.96</u>	<u>10,455,186.90</u>	<u>948,846,393.58</u>
2. 2021 年 1 月 1 日账面价值	<u>960,825,949.43</u>	<u>1,936,666.43</u>	<u>2,588.00</u>	<u>3,927,256.92</u>	<u>1,223,441.56</u>	<u>967,915,902.34</u>

（十八）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处置	注销	
广西柳州威奇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注）	356,235,267.72				356,235,267.72
四川通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彭州分公司	97,988,616.23				97,988,616.23
湖南石门二化有限责任公司（注）	7,088,245.22				7,088,245.22
醴陵市民用爆炸物品专营有限公司	3,624,458.00				3,624,458.00
黔东南永嘉民爆联合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2,824,491.39				2,824,491.39
郴州市发安爆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678,749.45				2,678,749.45
湖南省怀化市民爆器材专营有限责任公司 鹤城分公司	2,580,000.00				2,580,000.00
黔东南长胜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1,921,060.20				1,921,060.20
娄底一六九爆破有限责任公司	1,407,526.98				1,407,526.98
郴州市发安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1,095,956.38				1,095,956.38
重庆凯易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1,050,959.10				1,050,959.10
乌鲁木齐市民用爆破器材专卖有限公司	1,041,503.84				1,041,503.84
郴州市发安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557,162.98				557,162.98
重庆市垫江八四化工有限公司（注）	329,986.22				329,986.22
衡阳市永合盛爆破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89,668.35			289,668.35
芷江县民爆经营公司	183,241.99				183,241.99
绥宁县民爆器材专营有限公司	158,601.40				158,601.40
澧县二化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101,855.03				101,855.03
湘潭县平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11,087.50				11,087.50
安仁县民用爆破器材专营有限责任公司	4,048.36				4,048.36
湖南省怀化市民爆器材专营有限责任公司	2,191.64				2,191.64
模拟合并形成商誉	376,901,394.26				376,901,394.26
合 计	<u>857,786,403.89</u>	<u>289,668.35</u>			<u>858,076,072.24</u>

注：广西柳州威奇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现更名为葛洲坝易普力广西威奇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湖南石门二化有限责任公司现更名为葛洲坝易普力湖南二化民爆有限公司、重庆市垫江八四化工有限公司现更名为葛洲坝易普力重庆力能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2、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1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黔东南永嘉民爆联合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2,824,491.39			2,824,491.39
黔东南长胜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1,921,060.20			1,921,060.20
重庆市垫江八四化工有限公司	329,986.22			329,986.22
澧县二化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101,855.03			101,855.03
合 计	<u>5,177,392.84</u>			<u>5,177,392.84</u>

3、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商誉账面价值	主要构成	账面价值	确定方法	本期是否发生变动
356,235,267.72	广西柳州威奇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民爆产品销售及爆破服务	181,898,474.67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通过独立经营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否
97,988,616.23	四川通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彭州分公司民爆产品销售	69,065,186.52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通过独立经营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否
7,088,245.22	湖南石门二化有限责任公司民爆产品销售	34,377,466.63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通过独立经营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否
3,624,458.00	醴陵市民用爆炸物品专营有限公司长期资产及营运资金	16,207,813.24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通过独立经营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否
2,824,491.39	黔东南永嘉民爆联合经营有限责任公司长期资产及营运资金	1,191,520.83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通过独立经营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否
2,678,749.45	郴州市发安爆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长期资产及营运资金	9,160,655.55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通过独立经营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否
2,580,000.00	湖南省怀化市民爆器材专营有限公司鹤城分公司长期资产及营运资金	3,146,954.53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通过独立经营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否
1,921,060.20	黔东南长胜爆破工程有限公司长期资产及营运资金	-4,123,162.78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通过独立经营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否
1,407,526.98	娄底一六九爆破有限责任公司长期资产及营运资金	4,453,337.13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通过独立经营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否
1,095,956.38	郴州市发安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长期资产及营运资金	5,613,183.46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通过独立经营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否
1,050,959.10	重庆凯易爆破工程有限公司长期资产及营运资金	3,799,863.56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通过独立经营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否
1,041,503.84	乌鲁木齐市民用爆破器材专卖有限公司民爆产品销售	6,748,120.78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通过独立经营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否

本公司及易普力将各被投资单位整体作为一个单独资产组，分摊收购该资产组时形成的全部商誉。商誉所在的资产组通过独立经营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本年末商誉所在资产组与收购日形成商誉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其构成未发生变化。

4、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及易普力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公司采用收益法预测现金流量现值，通过比较商誉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可回收金额与该资产组及商誉的账面价值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其他关键假设包括：各业务类型增长率、毛利率及其他相关费用，管理层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相关关键假设。

(1) 广西柳州威奇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并经第三方评估机构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以财务报告为目的商誉减值测试评估报告确定。公司根据管理层批准的 5 年期现金流预测和 12.63%税前折现率预计该公司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超过 5 年预测期之后年份的现值均保持稳定。经测算，未来预测不会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广西柳州威奇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整体价值不存在减值。

(2) 四川通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彭州分公司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并经第三方评估机构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以财务报告为目的商誉减值测试评估报告确定。公司根据管理层批准的 5 年期现金流预测和 12.98%税前折现率预计该公司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超过 5 年预测期之后年份的现值均保持稳定。经测算，未来预测不会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四川通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彭州分公司整体价值不存在减值。

(3) 湖南石门二化有限责任公司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并经第三方评估机构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以财务报告为目的商誉减值测试评估报告确定。公司根据管理层批准的 5 年期现金流预测和 10.94%税前折现率预计该公司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超过 5 年预测期之后年份的现值均保持稳定。经测算，未来预测不会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湖南石门二化有限责任公司的账面价值合计超过其可收回金额。

(4) 醴陵市民用爆炸物品专营有限公司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采用收益法预测现金流量现值；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的主要假设：预计醴陵民爆近5年收入呈缓慢下降趋势，后市场份额基本稳定，公司经营业绩进入稳定状态，息税前利润率基本维持在15.24%；相关费用支出按照基期销售收入百分比确定；折现率13.03%测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经预测显示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2,064.41万元，按照持股比例100%享有全部自由现金流，大于醴陵市民用爆炸物品专营有限公司资产组账面价值1,620.78万元及全额商誉账面价值362.45万元之和，本期醴陵市民用爆炸物品专营有限公司的商誉不予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5) 郴州市发安爆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采用收益法预测现金流量现值；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的主要假设：预计郴州市发安爆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未来5年营业收入维持稳定增长，稳定年份增长率2.00%，息税前利润率8.11%，折现率11.49%测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经预测显示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1,516.47万元大于郴州市发安爆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组账面价值916.07万元及全额商誉账面价值267.87万元之和。本期郴州市发安爆

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的商誉不予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6) 湖南省怀化市民爆器材专营有限责任公司鹤城分公司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采用收益法预测现金流量现值；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的主要假设：考虑张吉怀高铁项目、渝怀铁路的陆续完工，并考虑到怀化市城区内火工品销售以及洪江区域火工品的销售，预计湖南省怀化市民爆器材专营有限责任公司鹤城分公司2022-2023年营业收入基本维持不变，息税前利润率3.72%，折现率11.44%测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经预测显示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742.57万元大于湖南省怀化市民爆器材专营有限责任公司鹤城分公司资产组账面价值314.70万元及商誉账面价值258.00万元之和。本期湖南省怀化市民爆器材专营有限责任公司鹤城分公司的商誉不予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7) 娄底一六九爆破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采用收益法预测现金流量现值；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的主要假设：预计娄底一六九爆破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收入有所回升，未来4年营业收入维持稳定略有下降，稳定年降低2.00%，息税前利润率4.33%，折现率12.35%测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经预测显示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769.71万元，大于娄底一六九爆破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组账面价值445.33万元及完全商誉账面价值163.78万元之和。本期娄底一六九爆破有限责任公司的商誉不予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8) 郴州市发安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采用收益法预测现金流量现值；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的主要假设：预计郴州市发安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未来5年营业收入维持稳定增长，预计2022年预计收入9600万，2022年-2026年度收入将按照0.5%、0.8%、1.2%、1.8%、2%比例增长，2027年为永续年度，增长率为2%，息税前利润率1.65%，折现率11.49%测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经预测显示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780.21万元大于郴州市发安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组账面价值561.32万元及商誉账面价值109.60万元之和。本期郴州市发安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的商誉不予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9) 重庆凯易爆破工程有限公司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采用收益法预测现金流量现值；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的主要假设：预计重庆凯易爆破工程有限公司2022年收入有所回升，未来4年营业收入维持稳定略有下降，稳定年降低2.00%，息税前利润率9.92%，折现率12.35%测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经预测显示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737.80万元，大于重庆凯易爆破工程有限公司资产组账面价值379.99万元及完全商誉账面价值206.07万元之和。本期重庆凯易爆破工程有限公司的商誉不予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10) 乌鲁木齐市民用爆破器材专卖有限公司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并经第三方评估机构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以财务报告为目的商誉减值测试评估报告确定。公司根据管理层批准的5年期现金流预测和12.93%税前折现率预计该公司的未来现流量现值，超过5年预测期之后年份的现流均保持稳定。经测算，未来预测不会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乌鲁木齐市民用爆破器材专卖有限公司整体价值不存在减值。

5、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经测试，各项商誉报告期内不需计提减值准备。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改造装修	6,796,709.83	1,685,516.55	5,821,545.65		2,660,680.73
技术咨询改造支出	716,260.96	2,263,010.67	1,529,676.31		1,449,595.32
土地占用费	733,087.80		33,322.20		699,765.60
办公场地装修	406,723.52	49,215.00	154,616.19		301,322.33
炸药仓库道路改造工程	66,665.92		49,999.64		16,666.28
其他	2,319,211.52	589,288.72	1,273,189.22		1,635,311.02
合 计	<u>11,038,659.55</u>	<u>4,587,030.94</u>	<u>8,862,349.21</u>		<u>6,763,341.28</u>

(二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07,397,557.60	44,287,575.6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0,782,543.31	1,640,824.58
股份支付	4,817,919.00	1,204,479.75
合并收购子公司资产按公允价值计价的差异	3,849,826.50	577,473.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9,000.00	5,850.00
合 计	<u>226,886,846.41</u>	<u>47,716,203.87</u>

2、未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合并收购子公司资产按公允价值计价的差异	117,554,695.31	18,996,685.64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变动	43,903,843.79	6,655,199.0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0,413,428.31	17,573,495.70
反向购买 PPA 模拟评估增值	538,853,497.18	87,171,553.22
合 计	<u>770,725,464.59</u>	<u>130,396,933.61</u>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99,330,220.46
可抵扣亏损	219,395,609.71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合 计	<u>318,725,830.17</u>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备 注
2022 年	42,180,354.52	
2023 年	40,901,968.68	
2024 年	54,991,625.62	
2025 年	26,289,561.60	
2026 年	55,032,099.29	
合 计	<u>219,395,609.71</u>	

（二十一）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项目投融资款	16,744,648.80		16,744,648.80
合同资产	11,588,777.34	1,283,085.42	10,305,691.92
预付工程、设备款、股权款	6,906,054.32		6,906,054.32
未清关资产（注）	3,076,500.00		3,076,500.00
土地价款	2,040,000.00		2,040,000.00
合 计	<u>40,355,980.46</u>	<u>1,283,085.42</u>	<u>39,072,895.04</u>

注：该部分资产为境外子公司葛洲坝易普力纳米比亚矿业服务有限公司采购的混装车，2022 年 2 月 3 日该部部分资产抵达纳米比亚鲸湾港，2022 年 2 月 20 日完成清关提货，2022 年 2 月 21 日混装车到达现场。

（二十二）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300,896,833.33
保证借款	488,000,000.00
合 计	<u>788,896,833.33</u>

2、期末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二十三）应付票据

种 类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51,000,000.00
合 计	<u>51,000,000.00</u>

注：本期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二十四）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账 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771,353,142.17
1-2 年	130,899,951.63
2-3 年	4,736,106.01
3 年以上	11,734,846.24
合 计	<u>918,724,046.05</u>

2、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湖南百弘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9,397,583.56	未办理结算
合 计	<u>39,397,583.56</u>	

（二十五）合同负债

1、合同负债情况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未结算销售商品款、工程服务款	145,781,218.18
合 计	<u>145,781,218.18</u>

2、期末无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合同负债。

（二十六）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78,289,977.34	1,164,112,219.55	1,126,043,804.60	116,358,392.29
二、离职后福利中-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2,231,274.04	114,160,638.83	114,077,326.57	2,314,586.30
三、辞退福利	274,265.00	5,581,710.39	5,855,975.39	
合 计	<u>80,795,516.38</u>	<u>1,283,854,568.77</u>	<u>1,245,977,106.56</u>	<u>118,672,978.59</u>

2、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7,969,802.69	923,085,883.68	887,821,697.42	83,233,988.95
二、职工福利费	160,649.97	74,676,100.64	73,788,110.44	1,048,640.17
三、社会保险费	<u>191,036.10</u>	<u>68,484,773.64</u>	<u>68,451,946.89</u>	<u>223,862.85</u>
其中：医疗保险费	166,714.58	60,301,467.18	60,275,655.07	192,526.69
工伤保险费	23,410.22	7,292,691.96	7,285,739.72	30,362.46
生育保险费	911.30	317,026.63	316,964.23	973.70
其他		573,587.87	573,587.87	
四、住房公积金	214,190.40	64,668,449.28	64,522,223.48	360,416.2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9,754,298.18	33,197,012.31	31,459,826.37	31,491,484.12
六、其他短期薪酬				
合 计	<u>78,289,977.34</u>	<u>1,164,112,219.55</u>	<u>1,126,043,804.60</u>	<u>116,358,392.29</u>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基本养老保险	2,026,138.07	91,928,418.72	91,835,967.65	2,118,589.14
2.失业保险费	198,773.15	3,165,607.74	3,168,505.50	195,875.39
3.企业年金缴费	6,362.82	19,066,612.37	19,072,853.42	121.77
合 计	<u>2,231,274.04</u>	<u>114,160,638.83</u>	<u>114,077,326.57</u>	<u>2,314,586.30</u>

4、辞退福利

项 目	2021 年度缴费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应付未付金额
辞退福利	5,855,975.39	
合 计	<u>5,855,975.39</u>	

(二十七)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37,899,082.52
企业所得税	41,057,997.11
土地增值税	2,213,685.7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73,541.71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1,602,294.22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742,729.88

税费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房产税	155,327.64
其他	2,150,943.76
合 计	<u>89,695,602.54</u>

（二十八）其他应付款

1、总表情况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161,971.92
其他应付款	600,165,616.21
合 计	<u>604,327,588.13</u>

2、应付股利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超过 1 年未支付原因
双牌县财政局	548,000.00	暂未发放
黔东南州合力民爆器材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463,196.25	暂未发放
汨罗市民爆器材公司	28,864.00	
长沙矿山研究院有限公司	16,687.84	
永州市平安民爆器材专营有限责任公司	10,070.00	
集体员工个人	170,017.24	暂未发放
其他	2,925,136.59	暂未发放
合 计	<u>4,161,971.92</u>	

3、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收购股权款	2,944,000.00
往来款	105,081,973.22
押金及保证金	229,250,038.02
股权激励款	36,809,568.00
代收代付款项	31,410,873.21
第三方资金拆借及利息	3,613,900.00
其他	191,055,263.76

款项性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合 计	<u>600,165,616.21</u>

(2) 期末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国家拨十三五专项资金	16,000,000.00	未办理结算
湖南湘科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6,000,000.00	未办理结算
合 计	<u>22,000,000.00</u>	

(二十九)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60,820,735.42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4,980,107.43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41,940,000.00
合 计	<u>427,740,842.85</u>

(三十)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待转销项税额	9,414,603.95
已背书未到期的商业票据	307,507,759.16
合 计	<u>316,922,363.11</u>

(三十一) 长期借款

借款条件类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利率区间(%)
信用借款	406,000,000.00	3.7-5.32
保证借款	45,485,000.00	1.20
合 计	<u>451,485,000.00</u>	

注：保证借款情况详见本附注“十二、（六）、2”的相关披露。

(三十二) 租赁负债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负债	120,676,980.26
合 计	<u>120,676,980.26</u>

(三十三)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离职后福利中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120,360,000.00
辞退福利	105,780,000.00
减：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940,000.00
合 计	<u>184,200,000.00</u>

2、辞退福利

项 目	2021 年度缴费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应付未付金额
辞退福利	40,485,953.89	105,780,000.00
合 计	<u>40,485,953.89</u>	<u>105,780,000.00</u>

（三十四）预计负债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或有支出	16,792,025.57	划拨地预提租金

（三十五）递延收益

1、递延收益情况

项 目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21,076,854.50	7,850,072.00	6,191,427.87	122,735,498.63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尚未达到摊销条件或尚未摊销完毕
合 计	<u>121,076,854.50</u>	<u>7,850,072.00</u>	<u>6,191,427.87</u>	<u>122,735,498.63</u>	

2、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 益金额	其他变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重庆正阳工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补贴资金	63,133,051.79			2,428,194.24		60,704,857.55	与资产相关
搬迁工程补助	7,967,555.00			213,358.71		7,754,196.29	与资产相关
摊销政府拨付土地返还款	5,599,652.89			121,731.60		5,477,921.29	与资产相关
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	5,302,154.29			155,945.71		5,146,208.58	与资产相关
向红高新二期项目	4,355,000.68			622,142.76		3,732,857.92	与资产相关
平江分公司基础设施建设补偿款	3,630,549.41			155,724.96		3,474,824.45	与资产相关
2019 年军民融合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特种手榴弹用火工品成果应用转化项目）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负债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 益金额	其他变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小粒单基药研发资金款		1,860,000.00				1,86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9 年军民融合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乳化炸药 生产线安全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1,845,238.10			142,857.15		1,702,380.95	与资产相关
2019 年军民融合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电子雷管 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	1,821,428.57			142,857.15		1,678,571.42	与资产相关
公共客用车辆消防安全防护项目	1,717,857.14			132,142.86		1,585,714.28	与资产相关
重金属污染防治资金	1,500,000.00					1,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920 待歇岗人员资金	1,488,451.69	30,072.00		30,072.00		1,488,451.69	与收益相关
公租房小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516,680.00			57,142.85		1,459,537.15	与资产相关
塑料导爆管生产线自动化技术改造	1,151,785.71			107,142.86		1,044,642.85	与资产相关
2020 年第二批军民融合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湘 财金指[2020]31 号）		1,100,000.00		72,023.81		1,027,976.19	与资产相关
战略性新兴产业与新型工业化专项资金	1,114,285.72			92,857.14		1,021,428.58	与资产相关
一泵到底无机机械搅拌静态乳化炸药生产线项目 试验线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20 年军民融合专项资金电子雷管连续化自动 化生产线建设项目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21 年军民融合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湘财企指 [2020]99 号）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湖南省 2020 年第二批军民融合产业发展专项 资金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20 年第二批军民融合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膨化 硝酸铵炸药生产线扩能技术改造项目)	982,142.86			71,428.56		910,714.30	与资产相关
安全生产预防及应急专项资金	1,000,000.00			99,999.96		900,000.04	与资产相关
2020 年军民融合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苏财企指 [2020]948 号）		1,000,000.00		100,000.00		9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14000 吨乳化炸药生产线并线技术改造建 设项目	985,309.30			91,846.30		893,463.00	与资产相关
2019 年军民融合产业发展专项资金（CESMZY 型粉状炸药自动装药机科研项目）	916,675.31			71,428.56		845,246.75	与资产相关
2020 年第二批军民融合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湘 财企指[2020]31 号）		1,000,000.00		250,000.00		7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导爆管雷管及导爆管生产线产能调整改造项目	771,428.61			64,285.68		707,142.93	与资产相关
膨化硝酸铵炸药生产线安全技术升级改造	771,428.58			64,285.71		707,142.87	与资产相关
2016 年军民融合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767,857.14			71,428.57		696,428.57	与资产相关

负债项目	2021年1月1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年产11000吨胶状乳化炸药生产线和年产11000吨膨化硝酸铵炸药生产线技术升级改造款		700,000.00		12,500.00		687,5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1万吨胶装乳化炸药生产线技术改造	768,352.93			100,763.40		667,589.53	与资产相关
SGR-3型胶状乳化炸药生产线技改项目扶持资金	666,666.67			57,142.86		609,523.81	与资产相关
科技创新专项资金款	660,714.29			53,571.43		607,142.86	与资产相关
年产2000万发电子雷管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创新资金	642,857.17			53,571.40		589,285.77	与资产相关
2018年军民融合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663,662.00			80,000.00		583,662.00	与资产相关
新建导爆药生产工房项目	580,458.22			19,676.55		560,781.67	与资产相关
高强度导爆管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553,571.43			42,857.14		510,714.29	与资产相关
年产12000吨膨化硝酸铵炸药技术升级改造项目专项资金	542,857.14			57,142.80		485,714.34	与资产相关
AE—HLC型胶状乳化炸药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445,341.59			42,857.14		402,484.45	与资产相关
乳化炸药生产线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420,000.00			60,000.00		360,000.00	与资产相关
延期体自动排压生产线技术	330,952.38			28,571.43		302,380.95	与资产相关
道县民爆器材储存中心仓库建设项目	266,666.67			9,523.81		257,142.86	与资产相关
新建硝酸胍起爆药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	257,142.91			21,428.52		235,714.39	与资产相关
膨化硝酸铵炸药生产线和总库区安防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242,859.29			21,420.00		221,439.29	与资产相关
重庆神斧锦泰化工有限公司企业技术中心项目	243,750.00			25,000.00		218,750.00	与资产相关
军民融合项目专项拨款（年产5000万工业雷管装填生产线）	250,000.04			35,714.28		214,285.76	与资产相关
公共客运灭火系统	200,000.00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1万吨乳化炸药改扩建项目政府补贴	210,000.00			30,000.00		180,000.00	与资产相关
电子雷管生产线改造	184,615.38			15,384.62		169,230.76	与资产相关
重庆英才计划		160,000.00				160,000.00	与收益相关
民用爆炸物品储存库改建项目	134,761.92			4,285.71		130,476.21	与资产相关
老女冲民爆物品仓库建设项目	133,259.00			8,035.68		125,223.32	与资产相关
环保燃煤锅炉改造奖	102,437.10			12,000.00		90,437.10	与资产相关
怀化利程民爆产品专用仓库项目	92,859.69			2,856.12		90,003.57	与资产相关
信息化产业引导资金-动态监管系统	88,333.33			20,000.00		68,333.33	与资产相关
煤炉锅炉淘汰资金	56,202.56			18,227.84		37,974.72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121,076,854.50	7,850,072.00		6,191,427.87		122,735,498.63	

（三十六）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棚改项目借款	15,512,628.18
安全生产基金	2,143,295.57
合 计	<u>17,655,923.75</u>

注：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169 棚改项目借款余额 1,551.26 万元，均为向湖南神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借款 1,551.26 万元。

（三十七）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2021 年度发生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留存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收益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u>20,183,259.52</u>	<u>39,063,919.09</u>			<u>10,799,075.34</u>	<u>28,296,155.02</u>	<u>-31,311.27</u>	<u>48,479,414.54</u>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12,346.43	-4,046,646.78				-4,015,335.51	-31,311.27	-4,127,681.94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1,433.50	-17,020.00				-17,020.00		-148,453.50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0,427,039.45	43,127,585.87			10,799,075.34	32,328,510.53		52,755,549.98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u>-5,059,362.73</u>	<u>-3,064,439.57</u>				<u>-3,064,439.57</u>		<u>-8,123,802.30</u>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49,268.54	-358,413.29				-358,413.29		-1,407,681.83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055,094.19	-2,661,026.28				-2,661,026.28		-6,716,120.47
3.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45,000.00	-45,000.00				-45,000.00		
合 计	<u>15,123,896.79</u>	<u>35,999,479.52</u>			<u>10,799,075.34</u>	<u>25,231,715.45</u>	<u>-31,311.27</u>	<u>40,355,612.24</u>

（三十八）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2021 年度	
	收 入	成 本
1.主营业务小计：	<u>7,025,904,301.37</u>	<u>5,224,058,232.16</u>
爆破服务业务	4,492,876,450.54	3,634,882,464.40
民爆产品销售	2,340,764,035.21	1,458,781,403.31
运输收入	13,503,013.09	10,372,339.22
其他	178,760,802.53	120,022,025.23
2.其他业务小计：	<u>50,423,667.35</u>	<u>26,807,724.54</u>
其他	50,423,667.35	26,807,724.54

项 目	2021 年度	
	收 入	成 本
合 计	<u>7,076,327,968.72</u>	<u>5,250,865,956.70</u>

（三十九）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1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097,357.77
教育费附加	11,690,396.06
房产税	7,736,245.90
印花税	3,849,681.78
土地使用税	5,581,724.91
其他	3,811,637.01
合 计	<u>45,767,043.43</u>

（四十）销售费用

费用性质	2021 年度
职工薪酬	65,521,787.01
装卸费	10,527,372.03
销售服务费	10,265,172.15
业务招待、宣传费	8,547,774.13
差旅费	6,556,953.38
仓储保管费	4,709,625.27
折旧和摊销费	1,591,302.54
样品及产品损耗	1,107,541.51
其他	24,620,691.63
合 计	<u>133,448,219.65</u>

（四十一）管理费用

费用性质	2021 年度
职工薪酬	436,568,799.91
折旧与摊销费	74,241,319.89
安全经费	30,754,017.28
差旅费	18,966,642.69
中介机构费	15,755,696.18
业务招待费	14,564,062.25

费用性质	2021 年度
办公会务费	13,414,025.22
物业费	8,720,485.80
修理费	8,870,722.37
股份支付	6,479,462.00
物料消耗及能源费	5,810,569.61
车辆使用费	6,049,570.62
财产保险费	1,726,646.09
其他	34,232,873.16
合 计	<u>676,154,893.07</u>

（四十二）研发费用

项 目	2021 年度
人工费	68,305,467.72
材料及委外费	141,705,444.69
折旧与摊销	6,641,599.11
其他	17,062,518.08
合 计	<u>233,715,029.60</u>

（四十三）财务费用

项 目	2021 年度
利息支出	81,613,769.67
减：利息收入	4,708,788.06
加：汇兑损失	6,918,592.57
加：其他支出（金融机构手续费）	2,046,954.88
合 计	<u>85,870,529.06</u>

（四十四）其他收益

项 目	2021 年度
税金返还	6,771,380.57
稳岗补贴	3,838,934.99
困难补助	2,800,110.40
重庆正阳工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补贴资金	2,428,194.24
2020 年僵尸企业处置补助金	1,400,000.00
技能培训补助	732,896.00

项 目	2021 年度
特色绿色发展项目专项资金	680,000.00
岳阳县财政局 2021 年企业高校及科研费用	657,900.00
向红高新二期项目	622,142.76
研发奖补资金	567,100.00
地方政府奖励、补助款	498,461.60
岳阳县财政局 2020 年湖南省工业企业技术费用	351,200.00
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奖励款	300,000.00
宁远仓库搬迁政府补偿金	250,000.00
2020 年第二批军民融合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湘财企指[2020]31 号）	250,000.00
郴州苏仙区财政拨款	243,800.00
搬迁工程补助	213,358.71
2019 年军民融合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04,000.00
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	155,945.71
平江分公司基础设施建设补偿款	155,724.96
衡阳市安全生产预防及应急专项资金项目款	150,000.00
2019 年军民融合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乳化炸药生产线安全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142,857.15
2019 年军民融合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电子雷管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	142,857.15
双牌县科工信局项目应用研究款	140,000.00
公共客用车辆消防安全防护项目	132,142.86
永州市科学技术局 2021 年优质税源高新技术企业奖	120,000.00
塑料导爆管生产线自动化技术改造	107,142.86
2020 年工业企业技术改造资金	103,900.00
胶装乳化炸药生产线技术改造	100,763.40
岳阳市岳阳县财政拨款	100,000.00
财政军民融合资金	100,000.00
2020 年军民融合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苏财企指[2020]948 号）	100,000.00
衡阳市科技局技术研发专项支持资金	100,000.00
安全生产预防及应急专项资金	99,999.96
战略性新兴产业与新型工业化专项资金	92,857.14
年产 14000 吨乳化炸药生产线并线技术改造建设项目	91,846.30
专项资金	91,000.00
2018 年军民融合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80,000.00
2020 年第二批军民融合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湘财企指[2020]31 号）	72,023.81
2016 年军民融合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71,428.57

项 目	2021 年度
2019 年军民融合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71,428.56
（CESMZY 型粉状炸药自动装药机科研项目）	
2020 年第二批军民融合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71,428.56
（膨化硝酸铵炸药生产线扩能技术改造项目）	
膨化硝酸铵炸药生产线安全技术升级改造	64,285.71
导爆管雷管及导爆管生产线产能调整改造项目	64,285.68
乳化炸药生产线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60,000.00
SGR-3 型胶状乳化炸药生产线技改项目扶持资金	57,142.86
公租房小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57,142.85
年产 12000 吨膨化硝酸铵炸药技术升级改造项目专项资金	57,142.80
科技创新专项资金款	53,571.43
年产 2000 万发电子雷管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创新资金	53,571.40
AE—HLC 型胶状乳化炸药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42,857.14
高强度导爆管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42,857.14
军民融合项目专项拨款（年产 5000 万工业雷管装填生产线）	35,714.28
市场监督管理局湖南专利奖	30,000.00
年产 1 万吨乳化炸药改扩建项目政府补贴	30,000.00
延期体自动排压生产线技术	28,571.43
重庆神斧锦泰化工有限公司企业技术中心项目	25,000.00
高新技术认定奖	25,000.00
新建硝酸胍镍起爆药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	21,428.52
膨化硝酸铵炸药生产线和总库区安防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21,420.00
信息化产业引导资金-动态监管系统	20,000.00
新增工业企业奖励款	20,000.00
新建导爆药生产工房项目	19,676.55
煤炉锅炉淘汰资金	18,227.84
电子雷管生产线改造	15,384.62
年产 11000 吨胶状乳化炸药生产线和年产 11000 吨膨化硝酸铵炸药生产线技术升级改造款	12,500.00
环保燃煤锅炉改造奖	12,000.00
湖南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复工复产补贴款	10,650.00
道县民爆器材储存中心仓库建设项目	9,523.81
老女冲民爆物品仓库建设项目	8,035.68
民用爆炸物品储存库改建项目	4,285.71

项 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外贸出口补贴	3,400.00
怀化利程民爆产品专用仓库项目	2,856.12
民爆器材仓库搬迁项目	838.40
其他	313,998.56
合 计	<u>26,644,194.79</u>

（四十五）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2021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271,664.1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696,325.6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197,880.24
资金占用费	9,794,406.39
合 计	<u>25,960,276.43</u>

（四十六）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21 年度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788,479.72
合 计	<u>788,479.72</u>

（四十七）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2021 年度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6,497,623.99
应收款项融资坏账损失	45,000.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7,091,131.6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5,607,442.54
合 计	<u>-49,151,198.13</u>

（四十八）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21 年度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94,641.16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529,251.71
合 计	<u>-2,923,892.87</u>

（四十九）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2021 年度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u>20,405,335.01</u>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的利得或损失	3,770,235.62
处置无形资产的利得或损失	16,635,099.39
合 计	<u>20,405,335.01</u>

（五十）营业外收入

1、分类列示

项 目	2021 年度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639,855.19
政府补助	330,928.90
罚款利得	1,196,717.04
无法支付的款项	5,338,993.25
其他	1,969,006.10
合 计	<u>9,475,500.48</u>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21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自主创新资金奖励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商务局企业奖励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退伍军人抵扣增值税	83,153.76	与收益相关
车辆视频补贴	16,000.00	与收益相关
税收返还	5,359.52	与收益相关
成都监督管理局款项	4,500.00	与收益相关
销售使用过的固定资产享受 1%优惠（3%减按 2%）	1,915.62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u>330,928.90</u>	

（五十一）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1 年度
三供一业改造	18,693,637.92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4,530,911.97
罚款支出	1,878,165.83
赔偿支出	1,674,183.02
对外捐赠	656,296.76

项 目	2021 年度
其他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1,198,031.07
其他	2,116,658.52
合 计	<u>30,747,885.09</u>

（五十二）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2021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5,745,735.96
递延所得税费用	-16,188,837.20
合 计	<u>109,556,898.76</u>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21 年度
利润总额	650,957,107.55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62,739,276.89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2,559,826.94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374,600.79
无须纳税的收入	-1,370,113.03
不可抵扣的费用	4,253,685.50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未确认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905,190.59
其他	11,963,286.54
所得税费用合计	<u>109,556,898.76</u>

（五十三）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及其所得税影响和转入损益情况

详见“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三十七）其他综合收益”。

（五十四）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8,131,685.97	保证金
合 计	<u>18,131,685.97</u>	

（五十五）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u>148,372,431.47</u>
其中：美元	20,605,218.42	6.3757	131,372,691.08
巴基斯坦卢比	5,989,973.42	0.0359	215,040.05
港币	640,707.51	0.8176	523,842.46
澳元	0.20	4.622	0.92
纳米比亚元	40,571,000.40	0.4008	16,260,856.96
应收账款			<u>73,054,270.93</u>
其中：美元	9,016,469.36	6.3757	57,486,303.70
马来西亚林吉特	8,690,119.59	1.5266	13,266,336.57
巴基斯坦卢比	64,112,274.65	0.0359	2,301,630.66
其他应收款			<u>920,930.76</u>
其中：美元	42,854.37	6.3757	273,226.61
马来西亚林吉特	409,205.49	1.5266	624,693.10
纳米比亚元	57,412.80	0.4008	23,011.05
其他流动资产			<u>22,276,462.37</u>
其中：美元	1,033,821.53	6.3757	6,591,335.93
纳米比亚元	39,134,547.01	0.4008	15,685,126.44
应付账款			<u>81,133,746.66</u>
其中：美元	10,535,862.93	6.3757	67,173,501.28
马来西亚林吉特	5,577,008.48	1.5266	8,513,861.15
巴基斯坦卢比	17,875,682.45	0.0359	641,737.00
纳米比亚元	11,987,642.79	0.4008	4,804,647.23
其他应付款			<u>11,239,356.85</u>
其中：美元	1,164,209.61	6.3757	7,422,651.21
马来西亚林吉特	1,377,287.59	1.5266	2,102,567.23
巴基斯坦卢比	47,652,577.99	0.0359	1,710,727.55
纳米比亚元	8,510.13	0.4008	3,410.86
应交税费			<u>1,745,833.90</u>
其中：美元	245,103.04	6.3757	1,562,703.45
巴基斯坦卢比	2,904,822.56	0.0359	104,283.13
纳米比亚元	196,724.85	0.4008	78,847.32
应付职工薪酬			<u>1,587,632.16</u>
其中：美元	133,923.92	6.3757	853,858.74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折算人民币余额
马来西亚林吉特	351,186.94	1.5266	536,121.98
巴基斯坦卢比	5,505,611.14	0.0359	197,651.44

（五十六）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 类	2021 年度增加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稳岗补贴	3,838,934.99	其他收益	3,838,934.99
困难补助	2,800,110.40	其他收益	2,800,110.40
小粒单基药研发资金款	1,860,000.00	递延收益	
2020 年僵尸企业处置补助金	1,400,000.00	其他收益	1,400,000.00
2020 年第二批军民融合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湘财企指[2020]31 号）	1,100,000.00	递延收益	72,023.81
2021 年军民融合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湘财企指[2020]99 号）	1,000,000.00	递延收益	
2020 年军民融合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苏财企指[2020]948 号）	1,000,000.00	递延收益	100,000.00
2020 年第二批军民融合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湘财企指[2020]31 号）	1,000,000.00	递延收益	250,000.00
湖南省 2020 年第二批军民融合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000,000.00	递延收益	
技能培训补助	732,896.00	其他收益	732,896.00
年产 11000 吨胶状乳化炸药生产线和年产 11000 吨膨 化硝酸炸药生产线技术升级改造款	700,000.00	递延收益	12,500.00
特色绿色发展项目专项资金	680,000.00	其他收益	680,000.00
岳阳县财政局 2021 年企业高校及科研费用	657,900.00	其他收益	657,900.00
研发奖补资金	567,100.00	其他收益	567,100.00
地方政府机构奖励款项	360,000.00	其他收益	360,000.00
岳阳县财政局 2020 年湖南省工业企业技术费用	351,200.00	其他收益	351,200.00
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奖励款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郴州苏仙区财政拨款	243,800.00	其他收益	243,800.00
2019 年军民融合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04,000.00	其他收益	204,000.00
衡阳市安全生产预防及应急专项资金项目款	150,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0
双牌县科工信局项目应用研究款	140,000.00	其他收益	140,000.00
政府拨付土地补助款	121,731.60	其他收益	121,731.60

种 类	2021 年度增加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永州市科学技术局 2021 年优质税源高新技术企业奖	120,000.00	其他收益	120,000.00
自主创新资金奖励	120,000.00	营业外收入	120,000.00
2020 年工业企业技术改造资金	103,900.00	其他收益	103,900.00
岳阳市岳阳县财政拨款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财政军民融合资金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衡阳市科技局技术研发专项支持资金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2020 年招商引资资金	1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0
专项资金	91,000.00	其他收益	91,000.00
退伍军人抵扣增值税	83,153.76	营业外收入	83,153.76
市场监督管理局湖南专利奖	3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
高新技术认定奖	25,000.00	其他收益	25,000.00
新增工业企业奖励款	2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
地方政府补贴经费	16,730.00	其他收益	16,730.00
车辆视频监控安装补助	16,000.00	营业外收入	16,000.00
湖南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复工复产补贴款	10,650.00	其他收益	10,650.00
税收返还	5,359.52	营业外收入	5,359.52
成都监督管理局奖励款项	4,500.00	营业外收入	4,500.00
2020 年外贸出口补贴	3,400.00	其他收益	3,400.00
销售使用过的固定资产享受 1%优惠（3%减按 2%）	1,915.62	营业外收入	1,915.62
民爆器材仓库搬迁项目	838.40	其他收益	838.40
其他	150,239.72	其他收益	150,239.72
合 计	<u>21,410,360.01</u>		<u>14,184,883.82</u>

2、本期无退回的政府补助款。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报告期内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购买当期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购买当期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衡阳市永合盛爆破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1-12-1	431,400.00	51.00	购买股权	2021-12-1	控制权变更	172,871.29	-31,075.90

注：湖南南岭衡阳民用爆破服务有限公司于2021年6月与曹萍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收购目标公司衡阳市永合盛爆破服务有限责任公司51%的股权，2021年12月1日衡阳南岭对永合盛实际控制经营和决策，合并日为2021年12月1日。

2、合并成本及商誉

项 目	衡阳市永合盛爆破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合并成本	<u>431,400.00</u>
其中：现金	431,4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41,731.65
商誉	<u>289,668.35</u>

3、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和负债

项 目	衡阳市永合盛爆破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310,910.00	310,910.00
应收账款	239,396.86	239,396.86
其他应收款	40,000.00	40,000.00
存货	10,866.00	10,866.00
固定资产	13,593.78	13,593.78
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04,049.70	104,049.70
应交税费	571.04	571.04
其他应付款	456,220.48	456,220.48
净资产	53,925.42	53,925.42
减：少数股东权益	-87,806.23	-87,806.23
取得的净资产	<u>141,731.65</u>	<u>141,731.65</u>

（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 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湖南南岭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100.00	参与企业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	2021-11-3	
湖南南岭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100.00	均受同一方最终控制的母公司的	2021-11-3	实际控制经营和决策
湖南南岭线材加工有限公司	100.00	共同控制	2021-11-3	

接上表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	比较期间	比较期间
被合并方的收入	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被合并方的收入	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32,567,755.19	-3,130,517.16	42,240,458.75	734,922.86
19,947,344.38	-544,152.19	27,046,908.54	-370,993.79
2,087,411.04	-1,307,783.08	3,004,806.33	-636,669.13

2、企业合并成本

项 目	精细化工	南岭包装	南岭线材
合并成本	<u>9,070,500.00</u>	<u>11,124,200.00</u>	<u>2,699,100.00</u>
其中：现金	9,070,500.00	11,124,200.00	2,699,100.00

3、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项 目	精细化工		南岭包装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1,214,334.78	186,099.52	57,666.55	878,301.64
应收款项	3,207,510.01	1,999,506.08	4,185,095.68	23,763,172.24
预付款项	1,788,423.36	1,259,288.28	448,708.85	151,062.00
其他应收款	83,483.50	157,696.00	21,090.00	63,822.00
存货	5,277,402.06	2,444,690.79	5,390,217.92	4,399,510.16
其他流动资产	133,974.3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0,000.00	20,000.00
固定资产	3,519,240.24	7,227,793.00	3,699,263.70	7,116,981.87
在建工程	4,752,799.86	4,880,731.35	530,745.88	1,864,193.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786.48	18,141.66	3,359.72	110,613.22
负债：				
短期借款	8,000,000.00		1,000,000.00	20,000,000.00
应付款项	4,162,222.95	2,737,430.72	3,069,359.75	2,804,822.98
应付职工薪酬	401,605.42	513,519.29	402,714.93	425,826.04
应交税费	266.34	99,972.68	94,925.79	140,201.19
其他应付款	644,036.97	424,164.37	339,273.40	340,541.42
净资产	<u>6,792,822.97</u>	<u>14,398,859.62</u>	<u>9,469,874.43</u>	<u>14,656,265.25</u>

减：少数股东权益

项 目	精细化工		南岭包装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取得的净资产	<u>6,792,822.97</u>	<u>14,398,859.62</u>	<u>9,469,874.43</u>	<u>14,656,265.25</u>

接上表：

项 目	南岭线材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56,238.74	155,134.00
应收款项	325,884.90	711,030.39
预付款项	202,734.37	190,959.71
其他应收款	46,245.19	79,561.72
存货	493,893.34	778,860.98
其他流动资产	16,062.44	
固定资产	1,737,338.21	1,979,408.21
长期待摊费用		117,810.5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793.14	15,693.80
负债：		
应付款项	383,463.86	344,647.36
应付职工薪酬	123,896.72	106,263.21
应交税费	53,026.86	42,873.24
其他应付款	1,066,051.88	956,141.50
净资产	<u>1,270,751.01</u>	<u>2,578,534.09</u>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u>1,270,751.01</u>	<u>2,578,534.09</u>

（三）报告期内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原上市公司南岭民爆变动：

1、湖南长斧众和科技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全票通过《关于提取维稳资金历史遗留问题议案》，本公司下属公司湖南长斧众和科技有限公司经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审查后于2021年12月29日办理注销。

2、2021年10月22日，根据《关于向红公司投资设立湖南向红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的并挂牌转让股权事项的批复》（南岭民爆投资[2021]185号）；湖南向红机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湖南湘亚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的《湖南神斧集团先攻机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拟出资涉及的一批车床、钻床等机械设备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湘亚评报字[2021]第232号）中的

评估范围实物资产和现金作为出资，在岳阳县注册设立湖南向红机械化工有限公司（改名为：湖南红科达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3、根据（平江）登记内注核字（2021）第3519号准予注销通知书，本公司下属公司岳阳南岭爆破工程有限公司经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审查后于2021年09月07日准予办理注销。

本次重组标的易普力的变动：

1、2021年12月，易普力注销防城港市吉安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河池市六方民用爆炸物品有限责任公司、广西贺州威驰运输有限公司、柳州威奇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2、2021年11月，易普力注销广西伟业爆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2021年5月，易普力新设葛洲坝易普力纳米比亚矿业服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00.00%。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原上市公司南岭民爆的构成

序号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2021年12月31日是否纳入合并
					直接	间接			
1	湖南南岭民爆工程有限公司	湖南省	长沙市	爆破服务	100.00		100.00	设立取得	是
2	郴州七三二零化工有限公司	湖南省	郴州市	生产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是
3	湖南南岭衡阳民用爆破服务有限公司	湖南省	衡阳市	生产	100.00		100.00	设立取得	是
4	湖南岳阳南岭民用爆破服务有限公司	湖南省	岳阳市	生产	100.00		100.00	设立取得	是
5	湖南新天地南岭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	长沙市	商品流通	100.00		100.00	设立取得	是
6	怀化南岭民用爆破服务有限公司	湖南省	怀化市	生产	100.00		100.00	设立取得	是
7	新天地（香港）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00		100.00	设立取得	是
8	湖南南岭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省	永州市	生产	40.00	40.00	80.00	设立取得	是
9	湖南神斧集团向红机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	岳阳市	生产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是
10	长斧众和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省	长沙市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65.08		65.08	设立取得	否
11	湖南神斧集团一六九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	娄底市	生产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是
12	重庆神斧锦泰化工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生产	100.00		100.00	设立取得	是
13	邵阳三化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	邵阳市	生产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是

序号	子公司全称	主要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 比例(%)	取得方式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是否纳入合并
					直接	间接			
14	醴陵市民用爆炸物品专营有限公司	湖南省	株洲市	商品流通	100.00		100.00	设立取得	是
15	湖南神斧集团湘南爆破器材有限责任 公司	湖南省	永州市	生产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是
16	湖南南岭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湖南省	永州市	生产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是
17	湖南南岭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湖南省	永州市	生产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是
18	湖南南岭线材加工有限公司	湖南省	衡阳市	生产	50.00		50.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是

2、易普力的构成

序号	子公司全称	主要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 例(%)	取得方式	2021 年 12 月 31 日是否纳入合并
					直接	间接			
1	葛洲坝易普力湖北昌泰民爆有限公司	湖北省	湖北省 宜昌市	民爆物品生产销售	100.00		100.00	收购	是
2	葛洲坝易普力湖南二化民爆有限公司	湖南省	湖南石门县	民爆物品生产销售、爆破服务	100.00		100.00	收购	是
3	葛洲坝易普力重庆力能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垫江县	民爆物品生产销售	70.00		70.00	收购	是
4	葛洲坝易普力新疆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新疆省	新疆乌鲁木 齐市	炸药生产及销售、爆破服务	100.00		100.00	设立取得	是
5	葛洲坝易普力四川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四川省	四川省 成都市	炸药生产及销售、爆破服务	100.00		100.00	设立取得	是
6	葛洲坝易普力利比亚矿业服务公司	利比亚	利比亚	炸药生产及销售、爆破服务	90.00		90.00	设立取得	是
7	晟和通达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中国香港	民用爆破及民用爆破物品销售	100.00		100.00	设立取得	是
8	葛洲坝易普力广西威奇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广西省	广西柳州	炸药生产及销售、爆破服务	79.00		79.00	收购	是
9	葛洲坝易普力（湖南）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省	湖南浏阳	民爆物品生产销售	51.00		51.00	设立取得	是
10	葛洲坝易普力纳米比亚矿业服务有限公司	纳米比亚	纳米比亚	炸药生产及销售、爆破服务	100.00		100.00	设立取得	是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简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 比例（%）	少数股东的 表决权比例 （%）	2021 年度归属于 少数股东的损益	2021 年度向少数股东 宣告分派的股利
葛洲坝易普力广西威奇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广西威奇化工	21.00	21.00	6,644,160.98	8,756,436.22
葛洲坝易普力重庆力能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力能民爆	30.00	30.00	11,578,726.13	21,938,806.83
湖南南岭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南岭消防	20.00	20.00	881,467.74	

子公司全称	简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 比例（%）	少数股东的 表决权比例 （%）	2021 年度归属于 少数股东的损益	2021 年度向少数股东 宣告分派的股利
葛洲坝易普力广西威奇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广西威奇化工	21.00	21.00	6,644,160.98	8,756,436.22
葛洲坝易普力重庆力能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力能民爆	30.00	30.00	11,578,726.13	21,938,806.83
永州市旺达民用爆破器材经营有限公司	旺达民爆	40.78	40.78	546,102.82	407,780.00

4、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或当年度发生额	
	广西威奇化工	重庆力能民爆
流动资产	288,854,670.39	83,813,895.58
非流动资产	188,826,540.56	76,937,408.89
资产合计	477,681,210.95	160,751,304.47
流动负债	96,051,232.22	26,731,527.59
非流动负债	64,550,800.71	17,533,120.06
负债合计	<u>160,602,032.93</u>	<u>44,264,647.65</u>
营业收入	441,337,490.83	195,591,140.65
净利润（净亏损）	25,753,616.07	35,592,237.11
综合收益总额	25,753,616.07	35,592,237.11

续上表：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或当年度发生额	
	南岭消防	旺达民爆
流动资产	30,933,838.11	14,547,086.92
非流动资产	1,967,511.35	25,913,440.75
资产合计	<u>32,901,349.46</u>	<u>40,460,527.67</u>
流动负债	12,329,886.22	9,990,938.14
非流动负债	390,000.00	2,087,142.86
负债合计	<u>12,719,886.22</u>	<u>12,078,081.00</u>
营业收入	20,366,931.40	68,836,825.48
净利润（净亏损）	4,407,338.73	1,339,209.42
综合收益总额	<u>4,397,338.73</u>	<u>1,309,209.42</u>

（二）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联营企业的名称	简称	主要	注册地	业务	持股比例（%）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
		经营地		性质	直接	间接	会计处理方法
联营企业							
中铁民爆物资有限公司	中铁民爆物资	北京市	北京市	流通	40.00		权益法
哈密雪峰三岭民用爆破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哈密三岭民爆	新疆	哈密地区	生产	23.00		权益法
广西贺州市贺威民用爆炸物品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贺威民爆	广西省	广西省贺州市	零售业	40.00		权益法
葛洲坝瓦赫诺贝尔爆破有限公司	诺贝尔爆破	巴基斯坦	巴基斯坦	爆破服务	33.35		权益法

2、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 目	2021 年余额或发生额	
	中铁民爆物资	哈密三岭民爆
流动资产	132,073,776.80	176,165,328.48
非流动资产	146,344.58	100,955,887.23
资产合计	<u>132,220,121.38</u>	<u>277,121,215.71</u>
流动负债	16,591,060.28	33,041,030.72
非流动负债		3,303,490.00
负债合计	<u>16,591,060.28</u>	<u>36,344,520.72</u>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15,629,061.10	240,776,694.9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u>46,251,624.44</u>	<u>55,378,639.85</u>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6,251,624.44	61,959,137.15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12,105,468.17	185,788,334.62
净利润	71,874.53	43,994,709.34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363,000.00
综合收益总额	<u>71,874.53</u>	<u>44,357,709.34</u>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2,232,656.83

续上表：

项 目	2021 年余额或发生额	
	贺威民爆	诺贝尔爆破
流动资产	10,386,995.14	24,409,568.51
非流动资产	4,348,516.62	5,933,553.14
资产合计	<u>14,735,511.76</u>	<u>30,343,121.65</u>
流动负债	3,192,459.01	24,585,221.32
非流动负债	895,150.00	150,898.51
负债合计	<u>4,087,609.01</u>	<u>24,736,119.83</u>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0,647,902.75	5,607,001.8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u>4,259,161.10</u>	<u>1,869,935.11</u>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259,161.10	1,554,789.53
营业收入	10,025,800.81	16,397,166.40
净利润	-2,300,674.25	-5,137,268.79
其他综合收益		-1,074,702.52
综合收益总额	<u>-2,300,674.25</u>	<u>-6,211,971.31</u>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3、不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或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5,393,599.8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486,831.28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综合收益	<u>1,486,831.28</u>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为货币资金。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融资。本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等。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

（一）金融工具分类

1、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合 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194,390,602.87			<u>1,194,390,602.87</u>
应收票据	657,495,739.57			<u>657,495,739.57</u>
应收账款	1,049,682,964.46			<u>1,049,682,964.46</u>
应收款项融资			214,039,898.59	<u>214,039,898.59</u>
其他应收款	598,278,512.99			<u>598,278,512.99</u>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5,093,195.68	<u>155,093,195.68</u>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5,475,343.79		<u>55,475,343.79</u>
合 计	<u>3,499,847,819.89</u>	<u>55,475,343.79</u>	<u>369,133,094.27</u>	<u>3,924,456,257.95</u>

2、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其他金融负债	合 计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788,896,833.33	<u>788,896,833.33</u>
应付票据		51,000,000.00	<u>51,000,000.00</u>
应付账款		918,724,046.05	<u>918,724,046.05</u>
其他应付款		600,165,616.21	<u>600,165,616.21</u>
其他流动负债		307,507,759.16	<u>307,507,759.16</u>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85,800,842.85	<u>385,800,842.85</u>
长期借款		451,485,000.00	<u>451,485,000.00</u>
租赁负债		120,676,980.26	<u>120,676,980.26</u>
其他非流动负债-棚改项目借款		15,512,628.18	<u>15,512,628.18</u>
合 计		<u>3,639,769,706.04</u>	<u>3,639,769,706.04</u>

（二）信用风险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公司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公司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应收账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由于本公司的客户较为分散，因此在本公司内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应收账款中前五名客户的款项占23.63%，本公司不存在重大信用风

险。

本公司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七、（三）”和“附注七、（六）”的披露。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通过运用票据结算等融资手段，保持资金延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以管理其流动性风险。

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 年以上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短期借款	788,896,833.33			<u>788,896,833.33</u>
应付票据	51,000,000.00			<u>51,000,000.00</u>
应付账款	918,724,046.05			<u>918,724,046.05</u>
其他应付款	600,165,616.21			<u>600,165,616.21</u>
其他流动负债	307,507,759.16			<u>307,507,759.16</u>
长期借款（包含一年内到期部分）	360,820,735.42	85,628,500.00	368,017,037.50	<u>814,466,272.92</u>
租赁负债（包含一年内到期部分）	26,276,229.51	25,825,442.65	157,926,974.44	<u>210,028,646.60</u>
其他非流动负债-棚改项目借款		15,512,628.18		<u>15,512,628.18</u>
合 计	<u>3,053,391,219.68</u>	<u>126,966,570.83</u>	<u>525,944,011.94</u>	<u>3,706,301,802.45</u>

（四）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

1、利率风险

本公司银行借款融资以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相结合的方式，短期借款利率变动风险较小，长期借款系本公司向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及光大银行长沙湘府路支行借款，以固定利率计息，不存在利率变动风险。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与本公司的经营活动(当收支以不同于本公司记账本位币的外

币结算时)及其于境外子公司的净投资有关。

本公司面临交易性的汇率风险。此类风险由于经营单位以其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进行的销售或采购所致。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公司期末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列示见本财务报告附注七、（五十五）外币货币性项目。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转移一项债务所需支付的价格。

以下方法和假设用于估计公允价值。

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应付票据、应付账款等，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等。长短期借款，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公允价值，以合同条款和特征在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

上市的金融工具，以市场报价确定公允价值。

本公司采用的公允价值在计量时分为以下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企业在计量日能取得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和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企业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 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u>140,600,000.00</u>		<u>284,008,438.06</u>	<u>424,608,438.06</u>
（一）应收款项融资			214,039,898.59	214,039,898.59
（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0,600,000.00		14,493,195.68	155,093,195.68
（三）交易性金融资产			55,475,343.79	55,475,343.79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5,475,343.79	55,475,343.79

十二、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二) 本公司的母公司有关信息

母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	宋领	勘测、设计及咨询、工程建设、水泥销售及房地产开发等	460,477.7412

续上表：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 表决权比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47.46	47.46	914200006155710107	国务院国资委

注：本公司向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攀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及23名自然人定向发行股份，换取其合计持有的易普力95.54%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被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控制。

(三)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四)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联营企业的情况详见附注“九、（二）、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联营企业名称	联营企业与本公司关系
株洲震春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娄底市娄联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新邵县三阳民爆器材专营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湖南百安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中铁民爆物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哈密雪峰三岭民用爆破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怀化市物联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衡阳市宏泰民用爆破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邵阳市宝联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湖南鸿欣达物流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广西贺州市贺威民用爆炸物品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易普力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名称	联营企业与本公司关系
益阳益联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张家界永利民爆有限责任公司	易普力联营企业
葛洲坝瓦赫诺贝尔爆破有限公司	易普力联营企业
柳州市昌宁爆破有限公司	易普力联营企业
广西八桂民用爆破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五)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湖南卓特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
湖南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
湖南神斧杰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
耒阳新天地物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
湖南华湘物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
湖南新天地智能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
湖南跃宇机电有限公司	本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
湖南金能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
湖南神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简称“神斧投资”）	本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
湖南新天地供应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
湖南兵器建华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本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
湖南兵器长城机械有限公司	本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
湖南省电子研究所有限公司	本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
湖南洪源远大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
湖南省国防科技工业供销有限公司	本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
湖南兵器跃进机电有限公司	本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
湖南红日工业有限公司	兵器集团的联营企业（注 1）
平江县海杨民爆器材专营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岳阳县红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注 2）
岳阳县红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注 2）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易普力同一实际控制人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易普力同一实际控制人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易普力同一实际控制人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易普力同一实际控制人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易普力同一实际控制人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易普力之母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中国葛洲坝集团水泥有限公司	易普力同一实际控制人
葛洲坝石门特种水泥有限公司	易普力同一实际控制人
葛洲坝松滋水泥有限公司	易普力同一实际控制人
葛洲坝老河口水泥有限公司	易普力同一实际控制人
葛洲坝当阳水泥有限公司	易普力同一实际控制人
中国葛洲坝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易普力同一实际控制人
中国葛洲坝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易普力同一实际控制人
中国葛洲坝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易普力同一实际控制人
中国葛洲坝集团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易普力同一实际控制人
中国葛洲坝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易普力同一实际控制人
中国葛洲坝集团文旅发展有限公司	易普力同一实际控制人
中国葛洲坝集团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易普力同一实际控制人
中国葛洲坝集团机械船舶有限公司	易普力同一实际控制人
葛洲坝集团物流有限公司	易普力同一实际控制人
葛洲坝重庆投资有限公司	易普力同一实际控制人
葛洲坝重庆停车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易普力同一实际控制人
葛洲坝新疆工程局（有限公司）	易普力同一实际控制人
山东泰山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易普力同一实际控制人
宁夏天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易普力同一实际控制人
辽源卓力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易普力同一实际控制人
攀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易普力持股 5%以上股东
攀钢集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易普力持股 5%以上股东控股公司
攀钢集团攀枝花新白马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易普力持股 5%以上股东控股公司

注1：兵器集团系指湖南湘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湖南省兵器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2：其他关联方关系指为本公司参股的企业，系本公司董事、高管担任董事或监事的关联法人，不构成联营合营的其他关联方。

（六）关联方交易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度
湖南鸿欣达物流有限公司	采购劳务	63,360,738.93
岳阳县红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0,258,160.40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度
衡阳市宏泰民用爆破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19,591,276.82
娄底市娄联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8,227,237.39
株洲震春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4,666,006.50
怀化市物联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1,570,044.67
湖南卓特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8,288,024.15
岳阳县红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7,622,852.61
湖南新天地供应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7,595,120.23
湖南神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	7,390,040.04
邵阳市宝联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5,824,257.30
湖南华湘物业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	2,901,355.16
湖南省南岭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水电服务	2,239,431.48
湖南百安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841,584.07
湖南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87,610.62
湖南省国防科技工业供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14,070.80
益阳益联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8,337.88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物资采购	149,807,315.00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13,163,934.01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租赁	11,070,000.00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分包成本	29,846,252.72
中国葛洲坝集团文旅发展有限公司	后勤服务	9,989,338.91
葛洲坝集团物流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2,170,825.10
辽源卓力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民爆服务	11,074,803.56
山东泰山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民爆器材	4,120,289.20
宁夏天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民爆器材	7,962,793.65
葛洲坝松滋水泥有限公司	零星采购	7,556.42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度
湖南兵器建华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3,778,827.79
娄底市娄联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0,561,822.39
邵阳市宝联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49,664,723.45
衡阳市宏泰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2,032,071.87
湖南红日工业有限公司	出售房屋及土地	37,551,017.82
怀化市物联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7,172,422.73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度
株洲震春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8,307,698.38
平江县海杨民爆器材专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3,248,325.62
湖南红日工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8,466,844.00
益阳益联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2,781,664.60
中铁民爆物资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231,070.29
湖南兵器长城机械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329,600.00
洪源远大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267,200.00
岳阳县红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租赁	834,389.21
岳阳县红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46,635.16
岳阳县红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租赁	271,006.72
岳阳县红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15,492.79
湖南百安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租赁	175,822.52
湖南百安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16,860.73
湖南兵器建华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租赁	44,036.70
湖南跃宇机电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0,766.82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爆破服务	91,343,371.35
葛洲坝当阳水泥有限公司	爆破服务	98,943,032.06
葛洲坝松滋水泥有限公司	爆破服务	44,126,056.02
葛洲坝老河口水泥有限公司	爆破服务	37,001,342.29
葛洲坝石门特种水泥有限公司	爆破服务	20,328,684.28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爆破服务	6,430,865.73
中国葛洲坝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爆破服务	310,089.75
中国葛洲坝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爆破服务	6,927,273.71
中国葛洲坝集团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爆破服务	110,091.74
葛洲坝瓦赫诺贝尔爆破有限公司	民爆产品	4,568,646.83
攀钢集团攀枝花新白马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爆破服务	138,044,645.93
攀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爆破服务	52,660,129.32
葛洲坝重庆停车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租赁业务	34,713.74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84,905.66
中国葛洲坝集团文旅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6,156.82
山东泰山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3,572,916.66
辽源卓力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利息收入	768,226.41

2、其他

接受担保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湖南湘科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55,800,000.00	2015-11-25	2025-11-24	否
湖南省南岭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0	2017-1-1	2023-1-9	否
湖南省南岭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	2021-3-31	2022-3-31	否
合 计	<u>563,800,000.00</u>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 2015年11月20日，湖南湘科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签订《人民币资金贷款保证合同》，为本公司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签订的《国开发展基金股东借款合同》（4310201506100000235）下的全部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补偿金、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提供担保，截至2021年12月31日，担保贷款余额为4,548.50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贷款金额为1800.00万元。详见本附注“七、（二十九）、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七、（三十一）、长期借款”。

(2) 2018年1月10日，湖南省南岭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河西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建河公保字20180109号），为本公司在2017年1月1日至2023年1月9日期间签订的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外汇资金借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开证合同、出具保函协议及/或其他法律性文件项下一系列债务提供保证，保证本金余额不超过5.00亿元；截止至2021年12月31日，担保贷款余额为0.5亿元。

(3) 2021年4月1日，湖南省南岭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州市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HTC430718000ZGDB202100015），为本公司在2021年3月31日至2022年3月31日期间签订的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外汇资金借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开证合同、出具保函协议及/或其他法律性文件项下一系列债务提供保证，保证本金余额不超过1100.0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为800.00万元。

3、关联租赁情况

(1)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定价依据	2021年确认租赁收入
葛洲坝重庆投资有限公司	房屋	2017-5-1	2021-4-30	市场价格	
葛洲坝重庆停车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	2019-12-1	2021-11-30	市场价格	34,713.74
合 计					<u>34,713.74</u>

(2)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费定价依据	2021 年确认的租赁费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公允价格	11,070,000.00
合 计			<u>11,070,000.00</u>

4、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2020-08-31	2023-08-30	已偿还 35,000,000.00 元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2020-11-30	2022-05-16	尚未到期
湖南神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7,425,833.32	无固定期限		已偿还、本息
湖南神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512,628.18	无固定期限		本息
湖南湘科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60,000,000.00	无固定期限		已偿还

5、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801.47

(七)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湖南红日工业有限公司	12,228,850.00	366,865.50
应收账款	中铁民爆物资有限公司	6,863,276.56	316,645.05
应收账款	株洲震春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	2,591,975.61	77,759.27
应收账款	湖南兵器建华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873,938.81	26,218.16
应收账款	益阳益联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	325,191.00	9,755.73
应收账款	衡阳市宏泰民用爆破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279,089.82	8,372.69
应收账款	湖南百安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137,928.12	4,137.84
应收账款	耒阳新天地物资有限公司	122,790.28	122,790.28
应收账款	湖南省南岭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6,879.79	506.39
应收账款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8,787,629.34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攀钢集团攀枝花新白马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1,352,678.08	
应收账款	葛洲坝松滋水泥有限公司	15,201,592.96	
应收账款	葛洲坝当阳水泥有限公司	10,029,789.54	
应收账款	葛洲坝瓦赫诺贝尔爆破有限公司	4,499,972.44	
应收账款	攀钢集团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铁矿	2,703,813.39	
应收账款	中国葛洲坝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2,301,630.66	
应收账款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891,035.54	
应收账款	葛洲坝石门特种水泥有限公司	1,608,319.65	
应收账款	葛洲坝老河口水泥有限公司	1,334,001.86	
应收账款	宁夏天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147,123.90	
应收账款	攀钢集团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120,249.08	
预付账款	娄底市娄联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6,000,000.00	
预付账款	怀化市物联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1,913,172.27	
预付账款	株洲震春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	2,400,000.00	
预付账款	衡阳市宏泰民用爆破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833,687.47	
预付账款	邵阳市宝联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203,696.24	
预付账款	张家界永利民爆有限责任公司	1,271,612.00	
预付账款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17,177.90	
其他应收款	湖南红日工业有限公司	33,700,000.01	1,011,000.00
其他应收款	湖南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3,000.00	2,163,000.00
其他应收款	湖南新天地供应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50,961.10	40,405.68
其他应收款	株洲震春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	120,000.00	70,200.00
其他应收款	邵阳市宝联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35,527.52	25,827.52
其他应收款	湖南省南岭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853.55	785.36
其他应收款	湖南华湘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496.98	34.79
其他应收款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24,438,426.55	
其他应收款	葛洲坝瓦赫诺贝尔爆破有限公司	5,325,327.68	
其他应收款	宁夏天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7,191.50	
其他应收款	广西贺州市贺威民用爆炸物品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410,000.00	
其他应收款	葛洲坝石门特种水泥有限公司	400,000.00	
其他应收款	葛洲坝老河口水泥有限公司	300,000.00	
其他应收款	中国葛洲坝集团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285,313.35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葛洲坝新疆工程局（有限公司）	1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攀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攀枝花铁矿	24,000.00	
其他应收款	中国葛洲坝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13,196.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湖南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86,000.00	

2、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湖南鸿欣达物流有限公司	9,794,167.10
应付账款	怀化市物联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2,089,666.92
应付账款	湖南卓特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1,653,707.91
应付账款	湖南新天地供应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245,925.00
应付账款	衡阳市宏泰民用爆破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1,083,911.00
应付账款	湖南百安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589,115.54
应付账款	湖南省南岭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63,261.54
应付账款	岳阳县红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30,925.19
应付账款	湖南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6,000.00
应付账款	邵阳市宝联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109,500.00
应付账款	益阳益联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	43,321.81
应付账款	湖南省国防科技工业供销有限公司	2,033.50
应付账款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91,239,600.48
应付账款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294,100.28
应付账款	葛洲坝集团物流有限公司	1,411,631.69
应付账款	宁夏天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1,811,232.07
应付账款	益阳益联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	245,214.12
应付账款	中国葛洲坝集团机械船舶有限公司	87,390.00
应付账款	中国葛洲坝集团文旅发展有限公司	145,862.22
应付账款	广西贺州市贺威民用爆炸物品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4,529,405.50
合同负债	娄底市娄联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17,379,428.67
合同负债	怀化市物联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4,436,952.00
合同负债	平江县海杨民爆器材专营有限公司	3,500,000.00
合同负债	邵阳市宝联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455,830.60
其他应付款	湖南湘科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6,720,000.00
其他应付款	湖南湘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049,25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	湖南鸿欣达物流有限公司	2,299,027.25
其他应付款	湖南省南岭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44,321.91
其他应付款	湖南神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15,234.00
其他应付款	邵阳市宝联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240,300.00
其他应付款	湖南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6,000.00
其他应付款	怀化市物联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20,000.00
其他应付款	宁夏天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66,982,783.34
其他应付款	中国葛洲坝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80,198.72
其他非流动负债	湖南神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512,628.18

十三、股份支付

（一）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项 目	内 容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8,891,2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期末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股份支付情况说明：2021 年 9 月 8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

2021 年 9 月 23 日，公司收到湖南湘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转发的《关于对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湘国资考核函〔2021〕185 号）。

2021 年 9 月 24 日，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提案》等相关提案。

2021 年 11 月 24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临时）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激励对象只有在满足下列条件时，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方可解除限售：

1、本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

计报告；（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3）上市后 36 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3）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3、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在 2022 年-2024 年会计年度中，分年度对公司的业绩指标进行考核，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当年度的解除限售条件之一。本激励计划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项 目	内 容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2022 年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5.60%；2022 年营业总收入基于 2020 年增长率不低于 22%，且上述指标都不低于对标企业 75 分位（或同行业平均业绩）；2022 年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不低于 96%。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2023 年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5.65%；2023 年营业总收入基于 2020 年增长率不低于 44%，且上述指标都不低于对标企业 75 分位（或同行业平均业绩）；2023 年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不低于 97%。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2024 年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5.75%；2024 年营业总收入基于 2020 年增长率不低于 69%，且上述指标都不低于对标企业 75 分位（或同行业平均业绩）；2024 年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不低于 98%。

4、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将对激励对象每个考核年度进行综合考评，根据个人的绩效考评评价指标确定考评结果，原则上绩效评价结果划分为合格及以上、不合格两个档次。考核评价表适用于考核对象。

考核结果	标准系数
合格及以上	1.0
不合格	0.0

个人当年实际解锁额度＝标准系数×个人当年计划解锁额度。

本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为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36 个月、48 个月。在限售期内，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予以限售，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激励对象因获授的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而取得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等股份同时按本激励计划进行限售。本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数量占获授权益数量的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激励计划授予日起不低于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激励计划授予日起不低于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激励计划授予日起不低于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激励计划授予日起不低于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激励计划授予日起不低于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激励计划授予日起不低于 6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 目	内 容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收盘价与授予价格的差额 授予价格：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 4.14 元/股，定价依据为不低于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公布前 1 个、20 个、60 个、1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公司根据在职激励对象的权益工具、各解锁期的业绩条件估计确定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6,479,462.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6,479,462.00

（三）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的说明：

公司报告期内无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二）或有事项

关于全资子公司南岭经贸重大诉讼

2018 年 6 月，全资子公司南岭经贸就长沙康赛普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赛普公司”）

合同纠纷一案，向湖南省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长沙中院”）提起民事诉讼。（详见公司公告：1、《关于全资子公司南岭经贸公司诉讼事宜的进展公告》2019-027；2、《关于全资子公司南岭经贸公司诉讼事宜的进展公告》2019-046）

2019年7月15日，长沙市中院对南岭经贸公司与康赛普公司等被告的合同纠纷一案作出一审民事判决，驳回南岭经贸公司的诉讼请求。公司认为，该判决未对本案的交易流程和模式进行详细论证，未能理解大宗货物交易的买卖合同关系，以公司未履行交货义务为由驳回公司全部诉讼请求，此判决与事实不符，且判决程序在时间上存在瑕疵，并于2019年8月3日向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19年11月28日，湖南省高院对该案作出裁定：（1）撤销湖南省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2018）湘01民初2684号民事判决；（2）本案发回湖南省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重审。

2021年10月25日，长沙市中院对该案件作出一审民事判决《湖南省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0）湘01民初2684号]》，主要内容如下：（1）被告长沙康赛普实业有限公司在本判决书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湖南新天地南岭经贸有限责任公司支付货款4200万元；（2）被告长沙康赛普实业有限公司在本判决书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湖南新天地南岭经贸有限责任公司支付违约金，违约金金额以4200万元为基数，按照日万分之五的标准从2017年12月19日起计算至实际支付货款日为止；（3）被告湖南中安资源集团有限公司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担保责任；（4）被告黄少华在5000万元内对上述债务承担担保责任，原告湖南新天地南岭经贸有限责任公司在上述债权额度内对黄少华的抵押物享有优先受偿权。（5）驳回原告湖南新天地南岭经贸有限责任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本次一审判决结果尚未生效，故暂时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具体影响金额。对公司利润的影响仍具有不确定性，最终实际影响需以法院的判决为准。

除上述未决诉讼外，南岭经贸公司与康赛普公司合同纠纷以及前述合同涉及的商业票据纠纷一案已于2020年12月25日由湖南省高院对该案件作出终审判决。维持一审原判，南岭经贸胜诉，详见公司公告《关于全资子公司南岭经贸公司诉讼事宜的进展公告》2021-006。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已胜诉的债权进入执行阶段，执行结果尚有不不确定性。

南岭经贸公司与湖南中安资源矿产能源有限公司合同纠纷以及前述合同涉及的商业票据纠纷一案已于2020年5月20日，由长沙市中院作出一审民事判决[（2019）湘01民初437号]。一审判决生效，南岭经贸胜诉，详见公司公告《关于全资子公司南岭经贸公司诉讼事宜的进展公告》2020-028。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已胜诉的债权进入执行阶段，执行结果尚有不不确定性。

上述未决及已决诉讼事项涉及应收账款原值11,138.63万元，报告期内2021年度计提坏账准备1,105.23万元，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6,625.13万元。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事项

根据本公司2022年4月26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司拟以2021年12月31日

公司总股本380,178,2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11,405,346.00元；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上述决议已获2022年5月18日召开的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于2022年7月13日完成现金股利派发。

根据易普力2022年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临时）决议，易普力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事项，拟以70,000.00万股为基数，派发现金股利25,000万元。

2、公司分立

为整合公司资源，发挥专业化、职能化的优势，公司拟对子公司湖南神斧集团一六九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分立。分立完成后，湖南神斧集团一六九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继续存续，聚焦民爆产品生产销售的主业，另派生成立房地产公司，承接棚户区改造项目。公司将在分立完成后依法对外转让房地产公司股权。2022年1月1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存续分立的议案》。

十六、补充资料

（一）按照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的要求，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2021 年度
（1）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0,405,335.01
（2）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128,818.14
（4）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404,366.35
（5）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7）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9）债务重组损益	
（10）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1）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1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4,982,452.43
（13）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4）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	7,867,123.04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2021 年度

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5）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682,904.40
（16）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7）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8）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9）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0）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431,721.38
（21）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674,713.42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1,749,086.55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3,636,769.72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28,112,316.83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	26,470,325.7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641,991.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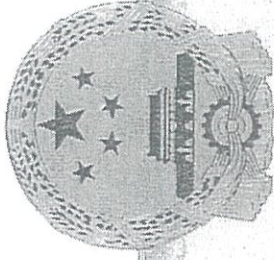
（二）每股收益

2021 年度利润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44	0.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42	0.42

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七月二十九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23425568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5日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5日至 长期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邱靖之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经营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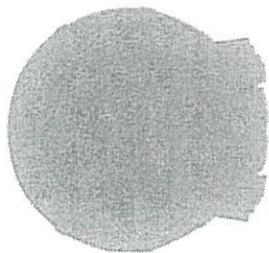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计算机系统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软件设计、开发；数据处理（数据处理服务；基础软件服务；软件开发；云计算中心（数据存储在1、4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企业管理咨询；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2年

证书序号: 000017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邱靖之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特殊普通合伙

组织形式：

11010150

执业证书编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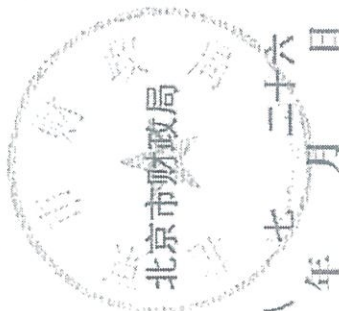
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批准执业文号：

2011年11月14日

批准执业日期：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301010101010101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9年09月01日



姓名: 周智强
Full name: 周智强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8-11-03
Date of birth: 1968-11-03
工作单位: 中联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中联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430101196811030014
Identity card No.: 43010119681103001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北京大公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Beijing DGT Hua Accounting Firm Co., Ltd.

事务所
CPAs

2010年12月10日
2010.12.10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0年12月6日
2010.12.6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大联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Dalian International Accounting Firm Co., Ltd.

事务所
CPAs

2010年12月6日
2010.12.6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0年12月6日
2010.12.6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大联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Dalian International Accounting Firm Co., Ltd.

事务所
CPAs

2012年6月25日
2012.6.25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6月25日
2012.6.25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大联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Dalian International Accounting Firm Co., Ltd.

事务所
CPAs

2012年6月25日
2012.6.25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6月25日
2012.6.25



姓名 周 莹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1-05-2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大公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湖南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30102198105245528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2.3.6

本证书经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2.3.6

本证书经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6.3.18

本证书经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05000006

批准注册协会：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09年06月11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年03月13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刘洋
证书编号：110101500082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12月14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12月2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01月31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01月31日



姓名：刘洋
Full name: 刘洋
性别：女
Sex: 女
出生日期：1988-09-10
Date of birth: 1988-09-10
工作单位：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430104198809103045
Identity card No.: 43010419880910304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4年09月11日

证书编号：110101500082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500082

批准注册协会：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2013年01月31日
Date of Issuance: 2013年01月31日